

明月镜片

技术先进·全国销量领先



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报告 —

2026年4月



明月镜片品牌代言人

郭晶晶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公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尉静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尉静妮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列示了公司目前经营过程中面临的风险因素，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并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数 200,732,6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明月镜片	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明月光电	指	江苏明月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明月实业、控股股东	指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诺伟其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伟其定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志明管理	指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志远管理	指	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赛蒙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赛蒙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上海明月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明月眼镜有限公司
莱蒙光学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维沃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可奥熙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加坡维沃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Vivo Optics Pte. Ltd
温州明月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明月眼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明月镜片丹阳分公司	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分公司
香港明月	指	香港明月光学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明月视光	指	香港明月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12 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明月镜片	股票代码	30110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明月镜片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Mingyue Optical Len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ingyue Optical Len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公晚		
注册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开发区银杏路 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31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岚皋路 567 号品尊国际中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333		
公司网址	www.mingyue.com		
电子信箱	stock@mingyu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肃伟	李鹤然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岚皋路 567 号品尊国际中心	上海市普陀区岚皋路 567 号品尊国际中心
电话	021-52660665	021-52660665
传真	021-52971882	021-52971882
电子信箱	stock@mingyue.com	stock@mingyu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苗颂、王琼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827,500,710.28	770,297,786.61	7.43%	748,743,20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2,922,622.65	176,785,928.28	9.13%	157,543,02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6,197,008.87	152,097,603.69	9.27%	136,198,45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2,824,193.84	211,159,110.55	33.94%	209,092,42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11	0.8807	9.13%	0.7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11	0.8807	9.13%	0.7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0%	10.99%	0.31%	10.33%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020,402,721.90	1,861,102,531.56	8.56%	1,752,743,94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62,467,667.48	1,669,525,834.67	5.57%	1,556,526,892.0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7,143,516.30	202,028,281.41	227,198,380.40	201,130,53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147,755.44	48,358,300.02	53,594,962.49	43,821,60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576,359.48	41,147,162.04	47,669,665.61	35,803,82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7,779.49	57,538,565.81	96,671,619.89	122,206,228.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320.68	-230,806.58	-819,538.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26,308.99	3,287,207.02	3,528,769.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876,643.08	24,962,385.23	19,770,838.3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5,737.02	439,646.80	1,307,482.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79.96	840,875.70	1,601,536.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00,025.31	4,452,201.92	3,804,868.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7,990.72	158,781.66	239,655.39	
合计	26,725,613.78	24,688,324.59	21,344,565.1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光学镜片领军企业，技术先进、连续多年全国销量领先，也是目前 A 股唯一一家以光学树脂镜片为主业的上市公司。经过多年深耕与布局，公司已构建起覆盖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与一站式综合服务体系，业务范围涵盖光学镜片、镜片原料、成镜及镜架等全品类产品，其中，中高档光学树脂镜片为公司核心产品，镜片产品以自有知名品牌“明月”为主。

在生产制造及交付能力方面，公司凭借行业领先的规模化制造与精益化交付能力，持续推进智能制造升级，构建起高效、稳定、快速响应的交付体系：定制片 48 小时交付率达 99%，50 片以内现片订单 4 小时交付率达 100%，成镜产品当日交付率达 99.5%，全方位满足渠道与终端市场的高效供货需求。

在产业链上游，公司积极布局镜片核心原料领域，与日本三井、韩国 KOC 合作建立全球领先的镜片原料研发生产中心，成为全球少数实现镜片原料自给自足的镜片企业。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 PMC 超亮、1.71 系列、KR 树脂、KR 超韧等高品质原料，不仅充分保障自身供应链安全与产品竞争力，同时面向行业开放供应，赋能产业链协同发展。

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坚持以研发为核心、以创新为驱动，是国内光学镜片行业研发创新的先行者与引领者。公司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过百项自主研发的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在行业内形成显著技术壁垒。在镜片原料领域，公司成功填补国内镜片原料生产多项技术空白，在光学设计、功能创新、膜层技术等方面均具备国际先进水平。2008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 KR 超韧镜片获国家发明专利，镜片材料分子结构为网状交联结构，不易碎且抗冲击性强，是普通镜片的 5.6 倍，同时阿贝数较其他同类产品更高，成像品质好佩戴更舒适。2014 年，公司率先推出自主研发的 1.71 非球面镜片，突破高折射率伴随高色散的技术壁垒，在更轻、更薄的前提下，阿贝数高达 37，成功攻克了行业难题。公司首创的 PMC 超亮镜片，透光率高达 98.6%，纯净透亮，视物更加清晰真实，拍照不反光，上镜更好看。

（一）公司业务和产品概况

随着国内人口结构变化、国民眼健康意识提升及消费持续升级，市场对近视管理、渐进多焦点、防蓝光、抗疲劳、户外有色等功能性镜片需求快速增长，带动产品结构优化与行业价值提升。叠加智能眼镜的推出、用眼场景多元化、成人户外时长增加等因素，消费者对个性化、场景化、专业化镜片需求持续攀升。公司紧密贴合市场趋势与用户需求，持续推进产品迭代与品类扩充，不断丰富功能性产品矩阵。

为了给客户和消费者更丰富的产品选择、更舒适的视觉体验，公司于 2024 年 4 月推出浅底色防蓝光镜片新产品，保证双重防蓝光最佳效果的基础上，让镜片更清透，有效解决了市场上其他产品底色浅但防蓝光效果差的问题。目前公司防蓝光产品矩阵扩充到专业级、日常通用、浅底色三个系列，可以满足更多场景下用户需求。

在高端研发与前沿技术攻坚方面，公司自 2017 年起与全球知名光学专家、国家探月计划专家组成员庄松林院士及其团队深度合作，搭建起行业标杆示范的院士工作站与眼镜工程技术中心，聚焦眼视光领域前瞻性、关键性技术开展专项攻关。2021 年，公司联合庄松林院士团队，立足中国青少年眼球生理结构与实际用眼习惯，成功推出两代近视管理镜片产品——“轻松控”（简称“一代”）及“轻松控 Pro”（简称“二代”），打造更适配中国孩子的近视防控解决方案。

与行业较多采用低光学性能且存在人身健康安全疑虑的 PC 材料不同，公司近视防控镜片开创性使用专用树脂材料与特殊工艺，产品更耐磨、通透性更佳、光学性能更优异；通过独特非对称光学设计，更贴合中国青少年用眼特征，佩戴稳定性与舒适度显著提升。其中轻松控 Pro2.0 系列采用公司独家 3D 内雕工艺，将 1,329 个立体微透镜精准雕刻于镜片内部，产品更耐用、视觉干扰更低、佩戴体验更优，为青少年近视防控提供安全、高效、舒适的专业解决方案。目前轻松控系列是所有近视防控品牌里产品线最全的，覆盖 1.56、1.60、1.67、1.71 四个折射率，有日常使用和防蓝光两个类别，离焦镜核心技术专利权

为公司所有。

明月轻松控 Pro2.0 镜片的临床试验结果于 2025 年 9 月在国际顶尖 SCI 眼科期刊《Ophthalmology》中发表，为该期刊首次刊载的同类研究成果。期刊中的试验数据由中山眼科、天津眼科联合试验得出：明月轻松控镜片减缓近视加深有效率达 73.82%，相关数据与结论获国际眼科界权威认可。明月轻松控镜片临床试验成果被国际眼科顶刊收录，标志着中国自主研发的近视防控镜片跻身国际前沿水平。

2025 年 6 月，明月镜片“明见晶彩”品牌盛典于上海西岸漩心圆满举办，盛会备受行业瞩目，亦标志着公司正式迈入全新战略发展阶段。依托二十三年技术深耕、数万家终端渠道布局及千万用户口碑积淀，明月镜片实现从国产隐形冠军到市占率领先的引领跨越，向世界展现中国光学品牌定义行业标准的能力与担当。品牌代言人郭晶晶亲临盛典，双方以追求卓越、不断突破的共同理念同频共振，聚焦青少年近视管理这一核心议题，共同呼吁全社会关注青少年视力健康。活动现场，公司与郭晶晶联合启动青少年视力关爱计划、发布品牌主题 TVC，普及科学护眼理念，并向亿万近视家庭推介轻松控系列科学近视管理解决方案。未来，双方将继续携手，共同呵护国民视觉健康，为青少年守护清晰光明的未来。

2025 年暑期，公司携手环球影城小黄人、驯龙高手、侏罗纪世界三大顶流 IP 开展系列主题活动，以趣味化方式守护青少年视力健康；期间延续举办深受消费者喜爱的小黄人香蕉节活动，于 7 月 11 日至 8 月 24 日在长沙设置明月镜片专属摊位，推出“眼力大挑战”互动体验；同步借势《驯龙高手》热映契机推出轻松控 Pro 产品官方联名礼盒；同时围绕侏罗纪世界 IP 对合作眼镜门店进行场景化升级，打造沉浸式互动专区，有效拉近品牌与年轻消费群体的距离，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与终端消费体验。

2025 年 9 月，公司与中国航天基金会在北京正式完成续约，作为业内唯一获得认证的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公司将继续深化与中国航天的战略合作，推动航天尖端科技与民用光学镜片深度融合。自 2021 年为神舟十二号载人飞船发射提供全程直播视觉保障、凭借过硬产品实力获得认可以来，明月镜片于 2022 年正式成为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合作期间，品牌以航天精神与严苛标准打磨产品，迭代升级数码抗疲劳、维适渐进、智能变色等系列镜片；同步启动“中国航天人视觉健康保障计划”，联合严选门店为超 50 万人次提供专业视光服务；并多次现场护航神舟系列发射，举办航天科普与游学活动，助力航天文化普及。本次续约既是双方合作的深化延续，也是高端科技赋能眼健康产业的重要里程碑，未来双方将持续推进航天技术民用化转化，以更高标准守护国民视觉健康，助力中国航天科普与产业创新发展。

2025 年三季度，公司首发全新高端战略产品——明月镜片“天玑”系列，立足中国消费者用眼习惯与面部特征，联合德国光学领域权威机构耶拿大学光学实验室，共同研发出 8K 全域智能优化、瞳孔智能自适应、3D 人脸智能匹配三大核心智能算法。镜片采用源自航天同源科技的全新“玄冰树脂”材料，通过分子级结构优化实现 40.5 的高阿贝数，同时兼具抗冲击、抗黄变、持久透亮等优异性能；配套升级的“琉光膜”采用高达 24 层的纳米镀膜技术，可耐受 100℃ 高温，并将镜片透光率提升至 98% 以上。作为国产镜片领军品牌的标杆之作，“天玑”系列是公司深耕高端光学赛道、满足市场高阶品质需求所呈现的“中国答案”。

医疗渠道作为近视管理产品临床转化与专业落地的核心场景，具备高度权威性与用户信任度，是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点。明月镜片坚持“定点突破、定向深耕”的渠道策略，重点布局全国大中型及连锁医疗机构，专业场景拓展成效显著。公司积极参与国内外高水平眼视光学术交流，2025 年上半年先后亮相第二十五届国际眼科学学术会议与国际视光学学术会议

(COOC2025)、2025VisionChina 眼科眼视光学术大会、西部国际近视防控与视觉健康论坛、华夏眼科国际论坛及岭南视觉健康论坛等顶级行业盛会，与全球顶尖眼科专家、学者、临床医师及产业同仁深度研讨，围绕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全生命周期视觉健康管理等关键议题，共探前沿研究成果与临床创新技术。顺应眼视光产业专业化、规范化升级趋势，公司持续深化医疗渠道布局，依托领先技术与高品质产品，已与国内多家权威眼科医院建立稳定合作。2025 年 8 月，公司与爱尔眼科医院集团正式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标志着双方强强联合进入深度协同新阶段。作为各自领域的头部企业，双方将充分整合品牌、业务、科研、制造、人才及生态资源，在产品与服务采购、临床研究与技术转化、品牌共建、专业人才培养、近视防控公益及产业生态构建等多维领域创新合作模式，以全球化视野与长期主义理念实现资源互补、互利共赢，共同推动国内眼视光产业更高质量发展。

作为国产镜片领导品牌,明月镜片长年履行近视科普的社会责任,始终关注青少年眼健康。明月不仅提供专业的近视管理方案,也积极投入到公益事业,明月镜片轻松控近视防控公益片多次登陆 CCTV-1《新闻联播》黄金时段。作为中国镜片代表品牌,明月镜片持续聚焦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问题,深耕校园公益领域。公司长期邀请北大清华优秀学子、知名眼科专家,并携手当地重要合作伙伴,共同走进校园,开展校园近视防控讲座。旨在通过“学霸经验分享+护眼知识科普”,为同学们拓展学习知识内容、传递科学护眼方法。

公司已构建覆盖全国的线下渠道网络,直接及间接合作终端门店达数万家,并持续推动直销、经销与医疗渠道高效协同、融合发展。一方面,聚焦直销渠道,大力推动合作眼镜零售门店加大近视管理镜片推广力度,持续提升核心头部门店销售份额与运营质量;另一方面,依托经销体系,高效实现对下沉市场及中小客户的广泛覆盖与快速渗透。公司在持续打造高品质产品的同时,构建起了覆盖专业能力、营销增长、品牌信任与公益科普的立体化赋能体系,全方位助力合作客户升级发展,为消费者带来更专业、更优质的配镜体验。

2025年,公司聚焦客户全维度成长搭建闭环赋能体系,多措并举助力合作伙伴提质增效:管理赋能方面,在浙江、江苏、湖南等多地举办客户沙龙私享会,结合区域特性定制行业趋势与经营干货分享,搭配特色文化体验深化交流,同时组织客户参访胖东来、爱尔眼科、千叶眼镜等标杆企业,实地解码成功经验、汲取发展启示;专业赋能方面,开展近50场覆盖全国多省市的巡回培训与新品发布会,组织视光师进驻眼科医院开展临床实训,完成11场次“轻松控”验配认证培训夯实专业服务功底,更上线“明月菁英学苑”小程序搭载300余节系统化课程,全方位筑牢视光人才专业根基;营销赋能方面,落地成都、沈阳、广州等多地数字营销赋能会,特邀实战专家传授公域引流、私域沉淀的全域增长打法,助力客户拓宽增收路径;品牌赋能方面,举办超百场“一起轻松控”眼健康专家咨询日活动,邀请眼科专家到店坐诊强化门店专业形象与转化能力,同时联动合作伙伴开展校园近视防控公益宣讲,践行社会责任的同时提升品牌公信力,实现客户经营提升与消费者眼健康守护的双向价值共赢。

2025年6月,小米发布新一代个人智能终端——小米AI眼镜,公司作为其官方独家光学合作伙伴,为该产品提供全渠道专属配镜服务。依托线上小米有品及线下宝岛眼镜、千叶眼镜、博士眼镜等400余家合作门店,公司为用户提供数码清亮、高清高透、防蓝光、智能变色、抗疲劳、渐进多焦点等全系列镜片选择,以及验光、定制、交付一站式解决方案,以专业光学能力解决智能眼镜实用化核心痛点,助力“科技+时尚+专业”的AI眼镜加速普及,进一步夯实公司在前沿眼视光科技领域的领先地位。

面对宏观环境与消费格局深刻变化,公司锚定“中国镜片第一品牌”这一战略定位,坚守健渠道、优增长经营原则,以客户为中心、全公司联动服务客户为核心导向,持续优化客户结构,重点拓展头部优质客户、深耕全国渠道网络,稳步提升中大型客户占比与合作质量。依托领先产品力与全国化渠道布局,公司强化品牌建设、加快渠道扩张,坚持长期主义与战略定力,主动退出价格战与低端低价市场,通过健全市场管控机制、规范市场秩序、稳定价格体系、严打假冒伪劣,维护渠道与消费者权益,引领行业高质量良性发展。

2026年初,公司成功应对外资品牌发起的专利侵权诉讼,国家知识产权局裁定外资品牌涉案发明专利全部无效,纠纷以公司全面胜诉告终。本次胜诉系公司自主创新与专利布局的重要成果,有效捍卫了技术与产品权益,彰显中国镜片企业在高端光学领域自主研发的技术实力、专利应对上的成熟与自信,为本土视光企业突破专利壁垒、实现公平竞争提供了有力支撑。

未来,近视防控与视觉健康需求持续升级,公司将深化与眼科及眼视光专家合作,推动视光产业创新发展,为渠道与消费者提供专业近视管理解决方案,守护国人眼健康。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拥抱AI智能眼镜等行业新机遇,前瞻布局智能视觉新赛道;同时稳健运用资本市场平台,围绕主业开展产业协同布局与投资,聚焦核心业务、提升经营质量,以技术创新与价值经营驱动长期稳健发展。

(二) 公司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深耕镜片行业多年,不断研发新产品、新工艺,向市场提供各种光度、折射率和功能的镜片,针对不同人群及多元使用场景的视觉需求,镜片产品可分为日常通用镜片和功能性镜片两大类。



日常通用镜片是指各种折射率的普通镜片，目前公司产品覆盖 1.56、1.60、1.67、1.71、1.74 全部常用折射率，在相同度数、直径的前提下，镜片折射率越高，则镜片的边缘厚度越薄，整体重量越轻，佩戴越美观、舒适；但另一重要参数“阿贝数”通常和折射率呈现出“跷跷板效应”，即折射率越高，阿贝数越低，色散越大，视物效果越差。公司率先推出的 1.71 高折射率镜片，阿贝数高达 37，兼具高折射率及高光学参数两大优点。针对高度近视人群的多元化需求，公司 2025 年推出高折智薄系列新品，在 1.71 高折产品基础上，构建起覆盖 1.67、1.71、1.74 的全高折产品矩阵，以更丰富的选择、更优异的光学性能与抗冲击性，精准满足消费者的多场景需求，持续强化公司在高折镜片赛道的核心竞争力。

功能性镜片是指在日常普通镜片的基础上，根据应用场景和人群特点不同，通过调整镜片基础材料、光学设计或镜片膜层使得镜片拥有一种或多种功能特性，比如近视防控管理、PMC 超亮、渐进多焦点、智能变色、KR 超韧、双重防蓝光、偏光等。公司功能镜片覆盖齐全、品质放心，能够满足消费者对于近视度数、复合功能等各类个性化需求。其中明月首创的 PMC 超亮镜片采用 KR 树脂高度提纯加工的新型镜片材料，透光率高达 98.6%。随着人们对美丽、健康、自信更加关注，对个性化与精致化的生活方式更加追求，PMC 超亮镜片因其拍照不反光，视物更清晰透亮，美观度更高而获得消费者的青睐，销量快速增长。

2025 年，公司持续深耕视光技术创新，以全年龄段、全场景需求为核心，完成产品路标规划全面刷新，构建起覆盖青少年至中老年、满足清晰矫正、近视防控、疲劳舒缓、有害光防护等多元需求的完整产品矩阵，实现技术迭代与品类升级的双重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密集推出多系列新品与升级产品：

2025 年 4 月，高折智薄系列全新上市，以 3 种折射率、3 种材料的组合，为高度近视人群提供高清美观、抗冲击的轻薄选择；双重防蓝光系列完成全折射率布局，推出标准、浅底、专业 3 种方案，其中浅底版通过德国莱茵 TÜV 认证，兼顾防护与视觉舒适度；维适渐进系列完成算法迭代，以 5 大场景设计覆盖多元生活需求，实现远近视觉自然过渡；数码抗疲劳系列按年龄分层推出呵护、舒缓、加强 3 大类型，精准匹配不同人群用眼调节力，缓解数码用眼疲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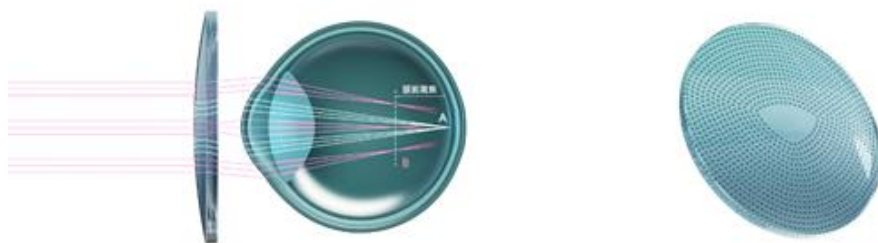
2025 年 7 月，智能变色 2.0 系列焕新上市，实现褪色更快、变色更深、颜色更纯的性能升级，比肩国际标杆产品，满足室内外多场景切换需求。

2025 年三季度，公司重磅推出全新的高端产品线——天玑系列，以“最高端的国产镜片”为定位，依托中德共研智能光学算法与航空同源“玄冰”树脂材料，打造“8K 高清、全域舒适”的顶级视觉体验，打破外资品牌在高端镜片市场的长期垄断，标志着公司在高端化战略上迈出关键一步。

当前国内儿童青少年户外活动不足、近距离用眼频繁、电子屏幕使用时长增加，近视低龄化、度数快增趋势明显，近视防控压力持续加大。公司精准聚焦国内青少年用眼特点，先后推出“轻松控”、“轻松控 Pro”两款专属近视防控镜片，依托专属离焦技术实现控制眼轴增长、延缓近视加深的目标；其中初代轻松控 Pro 采用 3D 内雕工艺与非对称贝壳视像区技术，搭配自研高透耐磨树脂材料，产品性能明显优于外资同类 PC 材质产品，夯实了公司在近视防控领域的产品根基。

在此基础上，公司于 2024 年推出升级款轻松控 Pro2.0，产品核心优势突出：经临床试验验证，减缓近视加深有效率高达 73.82%；视像区升级为上下非对称“小贝壳”仿生设计，贴合青少年课堂用眼轨迹，兼顾佩戴舒适度与离焦信号传递效率；微透镜数量增至 1329 个，通过更高密度离焦信号强化眼轴控制效果；延续使用 3D 内雕工艺，避免微透镜磨损，保障防控效果持久稳定。

折射率布局方面，轻松控 Pro 系列实现 1.56、1.60、1.67、1.71 全折射率覆盖，其中 1.67、1.71 高折射率产品远优于市面同类 1.59 折射率产品，具备光学性能优、性价比高、镜片轻薄美观、减轻青少年鼻梁压力等多重优势，可全面适配不同度数青少年的配镜需求。



2026 年 2 月，公司创新性推出更适合中国孩子的三阶段近视防控方案——“预防（3-10 岁）-强控（6-15 岁）-巩固（16-20 岁）”，针对青少年近视发展三大关键阶段，布局轻松控 Pro2.0 预防型、强控型、巩固型产品矩阵，全系列搭载非对称正向多点离焦技术与“小贝壳”视像区设计，实现全周期精准干预与全场景覆盖。2026 年 3 月，公司发布轻松控·光优点新品，搭载特研“光优点·对比度智调技术”，通过 25,000+个微米级精调光优化点智能排布，降低视觉对比度以抑制眼轴过快增长。公司已构建起完整的青少年近视管理体系，以领先技术领先与精准方案，持续筑牢在青少年近视防控领域的技术壁垒与市场领先地位。

（三）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立足于国内市场，以“明月”品牌为核心，聚焦于最为广阔的中高端市场。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面向全国数以万计的各类眼镜连锁店和眼科医院，建立了多层次、高覆盖、行业领先的销售网络体系。截至 2025 年末，公司直销客户 2,476 家、“明月”品牌经销客户 77 家（含医疗渠道），客户结构持续优化。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渠道收入为 50,384.3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60.89%；经销渠道收入为 25,988.7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31.41%。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及行业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镜片、镜片原料、成镜和镜架等眼视光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专业设备制造业（C35），细分行业为眼镜制造行业（C3587）。

眼镜由镜片和镜架组成，其中镜片发挥着视力矫正、视觉防护的重要作用，是眼镜行业竞争的核心领域。树脂镜片是目前

市场上最普遍的镜片类型。公司作为深交所注册制背景下上市唯一一家镜片品牌企业，根据国际知名市场调研机构弗若斯特沙利文（以下简称“沙利文”）公布的权威市场调研数据显示，在 2025 年中国品牌镜片行业零售格局中，按零售量计，明月镜片以 11.7% 的市场份额排名第一，另据沙利文 2026 年 3 月出具的市场地位确认证书，明月镜片“眼镜镜片连续十年全国销量领先”，彰显了明月镜片的行业头部地位与强劲品牌实力。

（二）行业发展情况

1、中国眼镜产品市场持续稳定增长

中国眼镜镜片行业仍处于发展阶段，消费者认知度相对较低、市场开发潜力高。生活水平提升拉动眼镜装饰及护眼需求增长，从销售规模来看，国内镜片市场规模稳步增长，据沙利文数据显示，2025 年中国眼镜产品市场规模增长至 1,048.9 亿元，预计 2030 年进一步升至 1,464.3 亿元，表明行业已转向由人群基数、品类扩展和消费升级共同驱动的增长阶段。随着居民眼健康意识不断增强与消费升级延续，防蓝光、渐进多焦点、离焦等功能性镜片将与轻量化、时尚化的中高端镜架协同演进，并带动个性化与多场景搭配等新产品形态加速渗透，预计至 2030 年，中国眼镜产品零售额将达到人民币 1,464.3 亿元，2025 年至 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预计将达到约 6.9%。

从中国镜片人均支出来看，在近视防控与全生命周期眼健康管理持续推进背景下，居民对视力矫正与眼健康产品的支付意愿增强，消费结构由基础矫正逐步向功能升级与品质升级延伸。中国镜片人均支出从 2020 年的人民币 19.2 元/人增加到 2025 年的人民币 30.9 元/人，2020 年到 2025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10.0%。展望未来，在国家近视防控政策推动下，家长为孩子验配近视防控镜片的意识明显增强，青少年近视防控镜片成为高客单品类。在近视防控镜片渗透率不断提高、功能型产品结构占比持续升级的带动下，预计 2030 年中国镜片人均支出将达到人民币 47.1 元/人，2025 年至 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8.8%。

从中国消费者更换眼镜的频率来看，随着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的稳步增长、消费观念由能用即可向主动维护视力健康转变，以及对防蓝光、离焦、渐进多焦点等功能性镜片需求的日益提升，消费者更加意识到定期更换镜片对于保护视力和提升生活品质的重要性。在弗若斯特沙利文等机构的持续跟踪中，中国消费者更换眼镜的频率不断缩短，1.5 年以内更换镜片的消费者占比在 2025 年提升至约 41.3%。这一趋势反映出当前镜片市场需求的进一步释放，也预示着未来换镜周期仍存在继续压缩的空间，镜片零售市场整体需求将持续扩容。年龄仍是影响换镜周期的最核心变量。儿童及青少年处于身体快速成长阶段，度数尚未稳定，眼轴持续加长，使得这一人群的眼镜产品使用周期整体偏短，实际换镜周期多在 1 年左右，部分度数进展较快者需要在 6-12 个月内更换镜片。18 岁至 45 岁之间的成年人，视力状况趋于成熟，换镜周期集中在 1.5-2 年。这一人群的换镜动因主要从度数变化转向舒适性与形象升级等需求，例如镜片镀膜老化、划痕影响清晰度、工作和社交场景需要更轻薄或更美观的镜片与镜架等。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生活品质诉求提升以及对渐进多焦、抗疲劳、抗蓝光等功能镜片的接受度提高，45 岁以上消费者主要受老花度数变化及远近用眼需求变化影响，整体换镜周期仍以 2-3 年为主，但这一群体对功能性镜片与多焦点镜片的需求显著增加，1.5-2 年内主动更换功能性镜片的比例呈上升趋势。

2、以近视防控、抗疲劳、渐进多焦点镜片为代表的功能性镜片市场快速增长

国内人口基数庞大，不同年龄阶段的人群有不同的视力问题，对镜片产品的功能性需求日益增加。随着电子产品不断普及，低龄及老龄人口的用眼场景不断增多，视力问题人口基数亦不断加大。国家密集出台相关政策引导行业规范发展，政策驱动下推进多层次视觉健康、时尚消费需求持续释放。

国内近视情况严峻，且呈现低龄化、重度化、高发化特征。根据《中国眼健康白皮书》披露数据，2016-2020 年，我国近视人口从 5.4 亿人增至 6.6 亿人，全国视力问题人口占比从 39.2% 升至 47.1%，近视情况严峻。国家卫健委调查显示，2022 年全国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为 51.9%，其中 6 岁儿童为 12.7%，小学生为 36.7%，初中生为 71.4%，高中生为 81.2%。从近年来儿童青少年近视的情况来看，近视高发的年龄段已从 8-12 岁提前至 6-10 岁。青少年近视问题日益严重，已成为社会广泛关注的公共卫生问题。中国儿童青少年近视人数持续上升，青少年近视防控问题催化了青少年近视管理镜片的发展，这不仅是一个市场机遇，更是一个严峻的社会挑战。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镜片品牌企业，肩负着保护青少年视力健康的重要使命。对于青少年近视率较高的现象，中国政府及相关部门越来越重视青少年儿童的眼健康问题并持续推出相关有利政策，促进中国近视管理

镜片市场健康发展。2018 年 8 月，教育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正式启动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同年 12 月，市场监管总局出台配套行动方案予以落实。2021 年，教育部等十五部门印发《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 年）》，中国眼镜协会发布《眼镜行业“十四五”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持续推动青少年近视防控落地。2022 年 1 月，卫健委印发《“十四五”全国眼健康规划》，聚焦“一老一少”重点人群，推动近视防控关口前移。2023 年，教育部印发《2023 年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重点工作计划》，国家卫健委发布《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核心知识十条》，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强化全社会防控意识。2024 年 10 月，多部门联合发文聚焦幼儿园和小学关键阶段，着力降低低龄儿童近视发生率。在政策持续推动与近视低龄化趋势下，家庭与学校对青少年视力保护日益重视，直接带动近视防控镜片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2025 年 12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等 13 部门联合印发《儿童青少年“五健”促进行动计划（2026—2030 年）》，将近视防控纳入健康中国建设重点任务；《儿童青少年裸眼视力和屈光状态评价规范》于 2026 年 3 月 1 日正式实施，首次以国家标准明确 3—18 岁人群屈光评价与远视储备监测标准，推动近视防控关口前移；教育部持续开展全国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月活动，强化家校社协同；市场监管总局开展近视防控计量专项整治，规范验光配镜与镜片市场秩序。

当前，“八零后”群体已逐渐成为视觉健康市场极具潜力的增长引擎，他们是社会生产与消费的核心力量，长期应对会议、差旅、驾驶、户外、数码阅读等多场景高频切换，普遍面临调节力下降、复合性视疲劳等严峻挑战。这不仅催生了庞大的个人健康需求，更预示着一个明确的消费升级趋势：从单一矫正，转向对“全天候、全场景舒适视觉”的专业解决方案的迫切追求。

针对这一结构性机遇，公司精准把握中坚世代的核心痛点，推出新一代全场景渐进多焦点镜片——“近无忧”系列。产品实现远、中、近全程视力无缝衔接，一副眼镜即可畅享清晰，在办公、阅读、移动及驾驶场景中自由切换，无需频繁摘戴。同步升级的抗疲劳技术，通过光学设计优化，显著缓解长时间专注带来的眼酸、干涩与模糊，致力于以革新性的光学科技，提升多场景、全时段视觉体验与生活品质。

全球人口老龄化的加速推进，每一个细微的市场变化都映射着社会结构与消费需求的深刻转型。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5 年末，60 岁及以上人口为 32,338 万人，比上年增加 1,307 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 23%，国家卫健委预计 2035 年中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 4 亿，人口老龄化已成为我国当前及今后较长一段时期的基本国情。老年人口规模持续扩大，在对公共服务体系与社会保障体系提出新要求的同时，也显著带动中老年群体视觉健康消费需求升级，其中渐进多焦点镜片作为解决老视问题、提升中老年生活品质的重要产品，市场需求持续释放，为眼镜行业开辟了稳定且可持续的新增长空间。这既赋予行业广阔的发展机遇，也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功能性镜片研发、创新与推广方面的社会责任。公司将持续聚焦全年龄段视力健康需求，深耕光学技术创新，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与服务能力，为不同年龄阶段消费者提供更专业、更舒适、更高效的眼健康解决方案，以技术与产品助力全民视觉健康水平提升。

3、以智能眼镜为代表的新兴领域为镜片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与增量空间

据国际数据公司（IDC）《全球智能眼镜市场季度跟踪报告》显示，全球 AI 智能眼镜已步入高速增长阶段，正由概念产品加速走向规模化消费终端，为上游光学镜片企业带来历史性发展机遇。市场层面，2025 年全球智能眼镜出货量保持高速增长，多个季度同比增幅超 50%。其中中国市场表现突出，全年出货量达 246.0 万台，同比增长 87.1%，增速稳居全球前列，成为拉动行业增长的核心动力。AI 眼镜正从概念创新加速走向规模化商用，逐渐进入大众化普及的关键窗口期，并成为智能穿戴赛道中增速领跑、潜力凸显的核心细分领域。叠加产业政策持续引导赋能、技术迭代不断提速，AI 眼镜的应用边界持续拓宽，消费场景、商用场景、民生场景全面渗透，为光学镜片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与增量空间。

镜片作为 AI 眼镜实现显示功能的核心载体，是决定视觉呈现与交互体验的关键部件，其光学品质直接影响用户佩戴舒适度、视觉清晰度与使用安全性。高品质镜片能够提供更清晰、逼真的成像效果，有效降低长时间佩戴带来的视觉疲劳；通过多层光学镀膜技术，可进一步提升透光率、减少杂光反射，并兼具防紫外线、防蓝光等防护属性，在实现智能交互的同时为双眼提供全方位保护。镜片的个性化定制能力亦是 AI 眼镜普及推广的重要支撑，可针对近视、远视、散光、老视等不同屈光状态进行专业化适配，大幅提升产品适用范围与用户覆盖广度。此外，与显示功能结合的创新镜片，正在从小众的科技极客走向广

阔的现实场景，消费者基数迅速扩大。

随着 AI 眼镜产业快速扩容，市场对配套镜片在光学精度、功能集成、佩戴体验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持续推动镜片技术向高折射率、多功能、智能化方向升级。这不仅显著提升镜片产品附加值与单价水平，也为具备核心技术与规模化制造能力的镜片企业打开新的增长空间，并且会进一步加大相对于普通同行企业的领先程度。

4、公司坚持以用户为中心，深度聚焦全民眼健康需求

当下宏观环境复杂多变，行业分化态势显著，传统业态承压调整，而具备技术优势与品质竞争力的高端化、创新型产品保持持续增长势头，眼镜行业正迈向产业升级的新阶段。与此同时，消费者信息获取渠道发生结构性转变，消费行为更趋自主化、理性化，品质消费成为主流共识，具备核心竞争力的国产优质产品迎来加速替代机遇。

公司始终坚持以用户为中心，深度聚焦全民眼健康需求，重视全生命周期视觉健康服务与用户体验升级，致力于构建长期稳定的用户信任关系，持续创造并提升用户终身价值。面对行业新格局，公司充分发挥技术、品牌与规模优势，以全球领先的光学企业为发展目标，积极打造现代化、专业化的健康产业园区，引领产业链协同提升，推动行业整体水平迈向新高度，与广大消费者、合作伙伴共创价值、共赢未来。

随着国民眼健康意识持续提升，行业结构不断优化升级，智能眼镜等新兴赛道快速崛起，国内眼镜消费正朝着高频化、多元化、场景化、个性化方向纵深发展。镜片市场需求将持续稳步扩容，行业整体规模与发展质量仍具备广阔提升空间。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品牌优势

明月镜片作为国内镜片行业龙头，率先推动行业品牌化升级，持续深化消费者对镜片专业的专业认知，凭借长期品牌投入与市场深耕，稳固了“中国镜片第一品牌”的市场地位，构建起行业领先的品牌影响力与市场份额。2026年3月，弗若斯特沙利文权威认证公司连续十年全国销量领先，这一成果充分彰显了公司的行业龙头地位与强劲品牌实力。

在品牌代言布局上，公司持续构建多层次、全年龄段的品牌传播体系，稳步赋能品牌价值升级。公司曾特邀中国电影家协会主席、国家一级演员陈道明先生担任品牌代言人，凭借其国民知名度与公信力，为品牌奠定了专业可靠的市场形象；后续携手新生代演员刘昊然，有效拓展了品牌在年轻消费群体中的影响力。

2025年，公司正式邀请跳水奥运冠军郭晶晶出任品牌代言人，依托其冠军品质、家庭视角与健康理念，进一步强化品牌专业、安全、值得信赖的形象，并同步启动青少年视力关爱计划，持续深化全民视觉健康的价值传递。

明月镜片凭借卓越的产品品质与硬核科技实力，获得了国家权威机构的高度认可，多次深度参与国家重大任务，践行民族品牌的责任与担当。2020年，公司成为中国登山队官方赞助商，以高品质镜片护航极限科考工作；2021年，为神舟十二号载人发射任务提供全程直播视觉保障，与全国人民共同见证中国航天事业的历史性时刻；2022、2023年，明月镜片连续参与国家“巅峰使命”珠峰科考以及其他重要登山活动。此外，作为中国镜片的代表品牌，公司连续四年成为进博会指定镜片品牌，在国际舞台上充分展现了中国光学的核心实力。

公司长期聚焦青少年近视防控事业，以产品创新与公益科普双向发力，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推出明月轻松控系列离焦镜片，凭借专业的近视防控技术为青少年视力健康提供保障，同时近视防控科普公益片多次登陆 CCTV-1《新闻联播》黄金时段，明月轻松控也成为行业唯一长期登陆央视黄金档的离焦镜片，借助权威平台普及科学护眼理念。2025年，公司还联合代言人郭晶晶发起青少年视力关爱计划，持续联动校园、医疗机构与社会各界力量，推动近视防控科普下沉，切实履行民族品牌的社会责任。

2025年，公司持续打造高势能超级事件，重磅亮相上海国际眼镜展，以行业最大展台惊艳亮相，展会后续传播曝光量突破百万，进一步巩固行业龙头声量。同时，深化国家级权威合作，自研科技与产品品质获得航天领域高度认可，公司持续以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中国登山队官方赞助商身份推进品牌建设，依托上海展航天视觉健康授牌、中国航天日梦想营、神舟二

十一号发射等重大节点，重磅推出中国航天联名“天玑”系列，实现顶流 IP 强强联合，以航天级科技品质强化品牌硬核实力。

公司 2025 年全面推进重点产品场景化传播与顶级 IP 借势营销，携手环球影业超级 IP 小黄人大眼萌，推出轻松控 Pro 小黄人定制款，同步开展线上萌娃征集、线下与 JINS 联合快闪、小黄人香蕉节及骑行等多元活动，以趣味化互动强化青少年近视防控认知，相关活动曝光量突破 400 万。围绕轻松控系列，公司在寒暑假与开学季开展整合营销，邀请明星妈妈胡可推荐、组建专业医生团背书、联动百位亲子达人种草，重点覆盖七大核心城市高铁站与城市地标大屏，品牌曝光超 4 亿，小红书站内搜索与内容阅读量大幅提升。同时，公司联动商业大咖刘润年度演讲推广渐进片，携手福布斯盛典、脱口秀艺人于祥宇种草 PMC 超亮镜片。

2025 年 6 月，公司官宣成为小米 AI 眼镜官方独家光学镜片供应商，线上线下全渠道承接配镜服务，独家提供专供镜片，万众瞩目、反响热烈。

在客户赋能层面，公司以一城一策为核心，为约 60 家地区头部客户提供定制化赋能，带动销售额同比显著增长，客户满意度保持高位；联合 20 余家核心客户开展区域投放，开展 11 场数字营销大型培训，推动线下客户发布小红书笔记超 4,600 篇，以教低成本广铺实现品牌曝光与门店引流，全面提升导购专业能力与终端转化效率。

在数字营销与用户心智建设方面，公司以抖音、小红书、知乎、视频号为核心阵地，构建全平台内容传播体系，围绕轻松控、PMC 超亮、1.71、双重防蓝光等明星产品开展场景化种草与科普传播，官方账号持续输出优质内容，达人种草贴近生活场景，产品科普与搜索优化同步推进，品牌人群资产稳居行业 TOP3，有效渗透下沉市场与年轻圈层。公司通过短视频、科普内容、达人测评、本地探店等多元形式，打通线上传播与线下引流闭环，持续扩大品牌影响力，快速占领消费者心智，提升品牌美誉度与市场渗透率。

明月镜片始终以“技术先进，全国销量领先”为核心品牌形象，依托自主研发创新、严苛品质管控与全渠道深度布局，赢得消费者高度认可与市场广泛信赖。公司将持续深化品牌价值，强化头部客户合作、全国高势能传播，推动品牌力高效转化为市场竞争力，不断巩固行业龙头地位，以航天级品质、国家级背书与全民级公益行动，守护国民全生命周期视觉健康，推动中国镜片行业向高端化、品牌化、国际化方向高质量发展，持续彰显中国镜片的品牌力量。

（二）科技技术优势

镜片作为眼镜的核心组成部分，承担着视力矫正与视觉保护的双重使命，其光学性能、佩戴舒适度与品质稳定性，直接决定消费者体验与复购决策。镜片是光学工程、精密物理、高分子材料等多学科交叉的技术密集型产品，核心性能取决于光学材料、光学设计、精密膜层及智能制造水平。明月镜片始终将技术创新置于战略核心，长期稳定加码研发投入，以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构筑竞争壁垒，推动行业从规模扩张向高质量创新升级。

公司在光学原材料、原创光学设计、高端膜层技术及智能制造工艺等领域形成深厚积累，多项核心技术保持行业领先。明月镜片率先实现光学树脂原料、核心光学设计软件的自主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在上游关键环节实现自主可控，摆脱对外依赖，构建起全产业链优势。针对亚洲人眼球生理结构、用眼场景与视觉习惯上的显著差异，公司携手庄松林院士及其团队，建立行业标杆级院士工作站与眼镜工程技术中心，定向研发更贴合国人用眼需求的光学方案，产品适配性、舒适度与防控效果持续领跑本土品牌。凭借严苛的品质标准与前沿自研能力，明月镜片获得中国航天高度认可，成为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产品与技术达到国家重大工程应用标准，航天级品质成为品牌核心背书。

在立足自主创新的同时，公司积极对接全球顶尖光学资源，与国际前沿技术同台并进、双向赋能。公司与德国百年传奇品牌——徕卡达成深度战略合作，引入德系高端光学标准与精密制造理念，共同提升高端镜片视觉体验；同步与全球顶尖的德国耶拿大学光学实验室开展前沿技术联合攻关，在高阿贝数材料、高精度光学算法、高端膜层等领域实现突破，将全球领先的光学成果快速转化为市场化产品，彰显公司在高端光学领域与国际一流水平同台竞技的硬核实力。此外，公司持续深化与国内顶尖科研院所、临床机构的协同创新，攻坚眼视光产业关键技术瓶颈，以技术交流与标准共建引领行业整体升级。

面向数字经济时代，明月镜片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升级，由传统制造向数据驱动的智慧运营加速迈进，致力打造覆盖上下游伙伴、终端门店与消费者的开放共生“数字生态圈”。公司深化 SAP、MES、WMS 等核心系统全域应用，推动财务、

供应链、生产制造、品质管控等环节高效协同、数据互通，大幅提升运营效率与柔性交付能力。通过全链路数字化改造，公司实现研发、生产、营销、服务的一体化智能决策，以更快响应速度、更优成本控制，适配复杂多变的市场需求，引领中国镜片行业迈入高效、智能、互联的数字化新赛道。

2025 年，明月镜片在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领域成果丰硕：公司成功入选 2025 年江苏省先进级智能工厂，获评省级数智化制造标杆；与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共建联合创新中心，获省、市两级创新建设专项资助；同时获批镇江市“金山英才”人才计划首批资助等多项人才专项支持，人才创新体系持续夯实。公司以智能生产、联合创新、高级人才三大支撑，推动镜片技术创新与高端制造深度融合，彰显了在视光领域科技创新与产业化落地的领先实力。明月镜片不断沉淀原创技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85 项专利，其中 43 项发明专利、115 项实用新型专利、27 项外观设计专利。

（三）产品优势

明月镜片致力于构建覆盖全场景、全人群的多元化产品矩阵，以自主研发的光学结构与膜层技术为核心，持续满足消费者差异化视力需求与视觉体验。公司产品线从通用基础镜片延伸至细分场景功能性镜片，形成完整产品生态，凭借精准的需求洞察与领先的产品力，持续巩固国内市场核心品牌地位。

2025 年，公司聚焦核心场景与用户痛点，推出多款重磅新品与升级产品，进一步丰富产品矩阵：

高折智薄系列：于 2025 年 4 月全新上市，提供 3 种折射率、3 种材料的多元选择，新增 4 款高折智薄配置，兼顾高清美观与轻薄体验，同时适配户外运动场景，具备抗冲击性能，为中高度近视人群实现更优的厚度、重量与美观平衡。

双重防蓝光系列：完成浅底版升级，新增 6 款配置，覆盖 1.56、1.67、1.71、1.74 折射率，可搭配智能变色功能，在保障高效防蓝光效果的同时，实现镜片清透自然，满足不同场景下的护眼需求。

维适渐进系列：2025 年 4 月全新上市，通过算法迭代升级，覆盖均能型、中近型、中远型、远近型、驾驶型五大场景，实现一副镜片兼顾远中近视力需求，减少频繁换镜烦恼，精准适配中老年与多场景用眼人群。

数码抗疲劳系列：同步升级上市，按“龄”细分呵护型（18-30 岁）、舒缓型（30-40 岁）、加强型（40-45 岁）三大类型，针对性缓解数码用眼疲劳，覆盖更广泛年轻与职场人群。

智能变色系列 2.0：2025 年 7 月全新升级，实现褪色更快、变色更深、颜色更纯的性能突破，比肩国际标杆产品，一镜适配室内外场景，便捷守护视觉健康。

针对个性化与细分需求，公司持续拓展定制化功能性产品矩阵，涵盖青少年近视管理（轻松控系列）、渐进多焦点、智能变色、高度数高散光定制、抗疲劳、户外偏光近视太阳镜、KR 超韧、术后防护等全品类选择。其中，PMC 超亮系列以高透光特性，为追求“水晶般透亮”与低反光体验的消费者提供优质选择；1.74 高折系列持续迭代升级，将高折射率与轻盈美观深度融合，为中高度近视人群显著降低镜片厚度与重量，全面提升佩戴舒适度与外观精致度。

明月镜片于 2025 年三季度正式发布全新高端战略产品——“明月镜片·天玑系列”。作为国产镜片品牌突破高端市场的关键一步，该系列深度结合中国消费者视觉需求，联合德国顶尖光学实验室完成精密设计，以前沿技术重塑视觉体验，树立国产高端镜片品质标杆。

自 2021 年布局青少年近视管理镜片市场以来，公司持续迭代升级：2022 年推出兼具双重防蓝光功能的近视防控新品；2023 年扩展矩阵，新增 1.56/1.71 轻松控 Pro 及医疗版；为不断给孩子们提供最好的产品，2024 年主动召回口碑甚佳的轻松控 Pro 产品，同时发布防控效果更优的轻松控 Pro2.0 与对应医疗版，轻松控 Pro2.0 系列产品均搭载日常通用+防蓝光功能。

2026 年初，明月围绕青少年近视防控这一核心赛道，持续深化产品创新与方案升级，构建了业界领先的、覆盖近视发展全周期的科学干预体系。公司创新性提出更适合中国儿童青少年的“三阶段”精准科学防控理念——“预防（3-10 岁）、强控（6-15 岁）、巩固（16-20 岁）”，并据此布局了“轻松控 Pro2.0”预防型、强控型与巩固型产品矩阵。该全系列产品均搭载公司自主研发的非对称正向多点离焦技术与独特的“小贝壳”视像区设计，实现了从学龄前到成人早期的全周期精准干预与全天候场景覆盖。

此外，公司也为广大青少年近视管理提供了全新的光学解决方案，推出新产品“轻松控·光优点”。该产品应用了公司特有的“光优点·对比度智调技术”。进一步夯实了在青少年近视防控领域的技术护城河与市场领导地位。

截至目前，公司青少年近视管理镜片主要在售品类已形成零售渠道 18 个 SKU、医疗渠道 16 个 SKU，合计 34 个 SKU 同步在售，产品线丰富度稳居行业第一、遥遥领先。

轻松控 PRO 2.0 系列	预防型	1.56 非球面								新品
	强控型	1.56 非球面	1.56 防蓝光	1.60 非球面	1.60 防蓝光	1.67 非球面	1.67 防蓝光	1.71 非球面	1.71 防蓝光	
	巩固型	1.56 非球面	1.56 防蓝光	1.60 非球面	1.60 防蓝光	1.67 非球面	1.67 防蓝光	1.71 非球面	1.71 防蓝光	新品
轻松控光优点		1.56 非球面								新品
轻松控 PRO 系列（医疗版）		1.56 非球面	1.56 防蓝光	1.60 非球面	1.60 防蓝光	1.67 非球面	1.67 防蓝光	1.71 非球面	1.71 防蓝光	
轻松控 PRO 2.0 系（医疗版）		1.56 非球面	1.56 防蓝光	1.60 非球面	1.60 防蓝光	1.67 非球面	1.67 防蓝光	1.71 非球面	1.71 防蓝光	

注：产品升级换代，部分早期产品已陆续退市。

通过持续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明月镜片凭借更丰富的场景化选择、更精准的人群覆盖与更卓越的佩戴体验，深度响应消费者需求，持续强化产品核心竞争力与品牌市场影响力。

公司以品牌战略为牵引，持续推动产品结构优化升级与盈利能力稳步提升。伴随品牌认可度不断提升，公司聚焦 PMC 超亮系列、高折智薄系列（1.67、1.71、1.74）、渐进多焦点系列、户外有色系列等有竞争优势的高折及功能性品类，持续深化产品迭代与差异化布局；同时在青少年近视管理领域保持优势市场地位，产品矩阵更完善、盈利结构更健康，为未来高质量增长打开广阔空间。

（四）营销渠道优势

公司依托专业高效的营销体系与持续提升的市场动销能力，深度布局线下零售终端，不断强化渠道覆盖质量与分销效率，线下合作终端网点规模持续扩大，直接及间接合作的眼镜门店已达数万家，形成覆盖全国、渗透广泛的渠道网络。一直以来，公司都坚持客户为导向、为客户创造价值。凭借与各地眼镜门店、连锁品牌及经销商长期稳定的合作基础，公司持续完善客户服务与精细化运营管理，不断提升客户合作粘性 with 渠道忠诚度。近年来，公司积极联动核心合作伙伴开展联合品牌推广、终端赋能与场景化营销，全方位助力终端提升运营能力与销售效率，切实帮助合作伙伴卖得更多、卖得更快、卖得更好。

管理能力赋能层面，2025 年公司在浙江、江苏、长沙、湖南等地成功举办了多场客户沙龙私享会，针对不同区域，特邀专家定制分享地域化内容及行业趋势，助力客户在复杂市场明晰发展路径，并在分享会上融入特色文化体验以促进深度交流。此外，公司携手客户走进行业内的标杆企业，如深入全国最大的眼科连锁医院——爱尔眼科、重庆地区头部连锁眼镜门店千叶眼镜及零售业“现象级标杆”胖东来企业等，通过实地参访与导师讲解，解码成功路径，为客户带来适用于自身发展的战略启示。

专业能力赋能层面，公司于 2025 年开展全国近 50 场巡回培训会和新品发布会，覆盖上海、浙江、江苏、广东、山东、湖北等全国多省份城市，强化视光师专业理论与实操技能；组织优秀视光师进入眼科医院等医疗机构进行临床实训，跟随专家出诊，在真实诊疗场景中提升实战能力；全年完成 11 场次“轻松控”验配认证班，夯实近视管理镜片的专业验配能力；上线“明月菁英学苑”小程序，提供超 300 节系统化专业课程，支撑视光师持续成长。

营销增长赋能层面，公司于 2025 年在成都、沈阳、广州等全国多地举办数字营销赋能会，特邀实战专家系统讲授从公域引流到私域沉淀的全域增长路径，帮助客户掌握流量密码、开拓增长新通路。

品牌信任赋能层面，全年举办超 100 场“一起轻松控”眼健康专家咨询日活动，邀请眼科专家进驻合作门店提供坐诊支持，助力门店提升专业形象与销售转化。同时，公司携手合作伙伴开展校园公益宣讲，走进校园科普近视防控知识，在助力青少年近视防控事业的同时，进一步提升企业社会公益价值与品牌影响力，以全链路赋能实现客户与消费者的双向价值提升。

在数字化转型进程中，公司进一步聚焦新媒体渠道布局，以高质量内容与精准化传播策略深度触达核心用户。品牌以小红书、抖音等头部数字媒体为核心阵地，坚持年轻化、场景化营销思路，围绕明星产品开展沉浸式种草与专业化科普，同步强化产品科普教育与搜索优化，不断夯实品牌人群资产，有效渗透下沉市场与年轻消费圈层，实现品牌影响力与用户心智的双重提

升。抖音平台作为重要流量枢纽，官方账号粉丝量已达 115.6 万，通过趣味化专业科普、镜片性能极限试验及剧情化内容创作，生动传递产品价值。

公司销售网络已实现全国所有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全覆盖，消费者可通过公司官方微信公众号及官网实时查询就近合作门店，实现触达便捷化。在线下渠道持续深耕的同时，公司积极拓展线上经营阵地，已在天猫、京东、小米等主流电商及内容平台开设官方自营旗舰店，构建起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全渠道消费场景，让消费者随时随地均可体验产品、感受品牌科技实力。

（五）人才与团队优势

公司在技术研发与经营管理两大领域均拥有突出的人才储备优势，为持续创新与稳健经营提供核心支撑。

在研发人才与技术创新方面，明月镜片打造了跨学科、复合型的高水平研发团队，汇聚光学、材料科学、眼视光、智能制造、软件设计、数学建模等领域专业人才，形成多学科协同攻关的强大研发实力。公司建立并高效运行 IPD 集成产品开发体系，持续推进前沿技术探索与新产品、新技术迭代，研发效率与创新能力行业领先。同时，公司积极构建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生态，与国内外顶尖科研机构及高校建立长期战略合作：联合南京工业大学材料化学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设立“南工-明月新材料新技术产业研究所”，专注新材料与新技术研发突破；与上海理工大学共建光学眼镜工程技术中心，针对亚洲人眼球结构与用眼习惯优化光学设计，助力打破国外技术垄断；与中科院长春光机所、中国眼谷、温州医科大学开展深度合作，整合产业经验、光学科研与眼科临床优势资源，全面加速自主创新与成果转化，引领国产镜片行业技术升级。

在管理人才方面，公司核心管理团队长期稳定、深耕行业，多数成员伴随企业共同成长，拥有超 20 年眼视光领域管理经验，全面覆盖镜片、成镜、原料等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全链条。团队凭借深厚的行业积淀、成熟的运营能力与稳定的战略执行力，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 118 人，通过持续完善研发基础设施与资源配套体系，不断优化创新生态，为技术突破与成果转化提供坚实保障，推动研发综合实力稳步提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镜片行业具备刚性需求属性，但行业发展仍与宏观经济环境密切相关，经济波动会直接影响居民消费能力、消费信心与购买行为。2025 年，国内消费市场仍面临一定压力，外部环境变化也对产业链稳定与市场预期形成考验。面对复杂局面，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坚持以产品创新与结构升级为核心抓手，持续推进高端化、品牌化、数字化战略落地。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升级，其中 PMC 超亮镜片、1.74 高折镜片等产品实现快速增长，近视管理品类轻松控系列保持稳定增长，常规镜片与功能型镜片双线发力，推动整体盈利结构持续改善。在多重外部压力下，公司经营业绩依旧展现出强劲的经营韧性与稳健性，高质量发展态势进一步巩固。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82,750.0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43%，毛利率为 57.35%，较去年同期下降 1.21 个百分点，主要受产线升级及 1.74 等高折产品尚处产能爬坡期等因素影响。研发费用为 4,566.2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0.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292.2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13%。剔除海外业务的不利影响，公司镜片业务较去年同期增长 8.88%，产品聚焦策略效果显著。常规镜片中的明星产品表现突出，大单品持续领涨，尤其 PMC 超亮系列产品 2025 年销售额 10,900.12 万元，较同期增长 46.08%；高折系列产品（1.67+1.71+1.74）的收入在常规镜片收入中占比为 40.66%。1.74 系列产品 2025 年销售额 4,626.22 万元，同比增长 130.45%。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27,500,710.28	100%	770,297,786.61	100%	7.43%
分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827,500,710.28	100.00%	770,297,786.61	100.00%	7.43%
分产品					
镜片销售	685,505,648.89	82.84%	634,006,534.29	82.31%	8.12%
原料销售	71,763,548.58	8.67%	67,615,941.55	8.78%	6.13%
成镜销售	55,615,114.00	6.72%	53,269,039.32	6.92%	4.40%
镜架销售	6,391,731.74	0.77%	7,087,734.54	0.92%	-9.82%
眼镜周边及其他	8,224,667.07	0.99%	8,318,536.91	1.08%	-1.13%
分地区					
国内	802,520,648.25	96.98%	741,135,374.15	96.21%	8.28%
国外	24,980,062.03	3.02%	29,162,412.46	3.79%	-14.3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03,843,736.92	60.89%	442,353,185.84	57.43%	13.90%
经销	259,887,732.98	31.41%	264,630,850.57	34.35%	-1.79%
直营电商	58,661,558.82	7.09%	57,085,470.20	7.41%	2.76%
样板体验店	5,107,681.56	0.62%	6,228,280.00	0.81%	-17.9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827,500,710.28	352,935,888.54	57.35%	7.43%	10.56%	-1.21%
分产品						
镜片销售	685,505,648.89	259,637,713.19	62.12%	8.12%	11.80%	-1.25%
分地区						
国内	802,520,648.25	339,766,880.03	57.66%	8.28%	12.25%	-1.5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03,843,736.92	236,822,178.76	53.00%	13.90%	17.44%	-1.42%
经销	259,887,732.98	92,873,118.62	64.26%	-1.79%	-1.13%	-0.2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材料	214,310,410.59	60.72%	187,961,884.84	58.88%	1.84%
专用设备制造业	制造费用	92,270,791.16	26.14%	91,703,916.76	28.73%	-2.59%
专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人工	46,354,686.79	13.14%	39,550,389.46	12.39%	0.7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香港明月视光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合并范围相应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10,069,194.0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3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7,781,227.72	4.57%
2	第二名	25,569,303.71	3.09%
3	第三名	16,454,078.73	1.99%
4	第四名	15,670,579.78	1.89%
5	第五名	14,594,004.13	1.76%
合计	--	110,069,194.07	13.3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3,895,419.19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8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6,487,465.93	19.24%
2	第二名	17,903,220.97	7.41%
3	第三名	17,145,343.45	7.09%
4	第四名	6,525,565.85	2.70%
5	第五名	5,833,822.99	2.41%
合计	--	93,895,419.19	38.8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0,041,322.49	141,005,570.60	-0.68%	
管理费用	77,908,776.66	85,746,369.20	-9.14%	
财务费用	541,811.79	106,069.97	410.81%	主要系本期专项贷款利息费用支出
研发费用	45,662,469.86	34,988,497.55	30.51%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60 及 1.71 自由曲面新双非镜片开发	开发出 1.60 及 1.71 自由曲面双面非球面镜片	项目结案	提高视觉成像质量，提高用户佩戴舒适度	开发出自由曲面双面非球面技术，扩大渐进多焦点竞争优势
镜片光学性能分析检测设备	开发出优异的镜片光学性能分析检测设备	商业化应用验证	提高用户对多焦点镜片的光学通道感知，将镜片的自主选择权交给用户	提升公司硬件实力
夜间驾驶树脂镜片制备及关键技术研发	开发出夜间驾驶树脂镜片	项目结案	通过解决视觉干扰问题（如眩光、暗光环境下的低对比度等），提升驾驶安全性和舒适性	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高效膜层工艺及其制备技术开发（耐热、防静电、耐磨、抗冲击）	实现膜层功能及性能升级	项目结案	提升膜层在耐热、防静电、耐磨、抗冲击等方面的性能	开发功能性膜层，提升公司产品性能
高折加硬液自主研发工艺及制备研发	完成加硬液自主研发，及纳米材料自主	商业化应用验证	实现材料的自主生产及工艺储备	通过加硬液自主研发，形成关键制成的

				自主供应，降低外购
1.80 超高折树脂单体开发及镜片制备工艺开发	开发出 1.80 超高折树脂单体及镜片制备工艺	小试	实现材料的自主生产及工艺储备	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青少年近视防控光学材料与健康镜片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开发出青少年近视防控光学材料及健康镜片	临床验证	提升近视防控效率	升级近视防控产品技术，提升防控产品竞争力
远视储备的作用及近视提前干预的临床研究	通过远视储备降低眼轴过快增长风险，推迟近视发病年龄	临床验证	实现产品量产，抢占增量市场	丰富公司近视防控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5	50	1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16%	4.68%	0.4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3	31	6.45%
硕士	5	3	66.67%
博士	2	1	1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6	18	-11.11%
30~40 岁	33	27	22.22%
40 岁以上	6	5	2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5,662,469.86	34,988,497.55	27,999,922.7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52%	4.54%	3.7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原因：公司一贯秉持技术创新与研发驱动发展战略；持续加大核心技术研发投入，公司重点引进高学历、高层次技术人才，优化研发团队学历结构与专业能力，提升产品技术壁垒与核心竞争力。

影响：

- 1、研发人员学历层次结构优化，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与技术创新能力；
- 2、增强公司在核心技术、产品迭代及市场竞争中的优势；
- 3、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技术成果转化及业务拓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与技术保障。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842,613.24	937,557,208.44	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018,419.40	726,398,097.89	-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24,193.84	211,159,110.55	33.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6,458,960.85	3,713,862,731.22	-36.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6,846,588.21	3,290,609,127.30	-7.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387,627.36	423,253,603.92	-26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63,937.63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426,664.23	74,849,611.87	67.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62,726.60	-74,849,611.87	-3.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4,461,436.23	559,220,030.99	-190.2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3.94%，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同比增加。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 36.82%，主要系本报告期闲置资金进行的投资理财期限变化。
- 3、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67.84%，主要系本报告期闲置资金进行的投资理财期限变化。
- 4、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00%，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专项贷款。
- 5、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67.57%，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分红同比增加。
- 6、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90.21%，主要系本报告期闲置资金进行的投资理财期限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858,339.68	1.65%	主要系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072,370.14	9.88%	主要系预估未到期理财收益	否
资产减值	-3,413,556.61	-1.46%	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328,496.08	0.14%	主要系结转无需支付的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386,061.35	0.17%	主要系对外捐赠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42,929,928.38	36.77%	1,288,022,229.66	69.21%	-32.44%	
应收账款	92,498,635.77	4.58%	109,146,418.03	5.86%	-1.28%	
存货	95,026,906.27	4.70%	89,895,127.42	4.83%	-0.13%	
长期股权投资	541,216.30	0.03%	549,482.64	0.03%	0.00%	
固定资产	256,468,496.00	12.69%	242,697,374.20	13.04%	-0.35%	
在建工程	7,900,333.06	0.39%	4,015,516.47	0.22%	0.17%	
使用权资产	4,827,903.39	0.24%	4,428,332.93	0.24%	0.00%	
合同负债	9,358,414.56	0.46%	6,763,697.10	0.36%	0.10%	
租赁负债	2,141,281.69	0.11%	524,375.15	0.03%	0.08%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23,072,370.14			2,960,000,000.00	2,321,791,364.26		661,281,005.88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917.72		-41,917.72					0.00
应收款项融资	0.00				6,966,774.00	6,966,774.00		0.00
上述合计	41,917.72	23,072,370.14	-41,917.72		2,966,966,774.00	2,328,758,138.26		661,281,005.88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60,000,000.00	3,215,000,000.00	-7.9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开发、生产树脂单体、胶粘剂，上述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122.5885 万美元	87,727,29 6.70	70,950,56 0.77	112,386,8 57.40	16,724,84 3.56	14,541,21 7.7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香港明月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增强

国家高度重视国民视觉健康与眼视光产业高质量发展，将眼健康、近视防控、功能性视光产品纳入健康中国建设与民生保障重点方向，行业迎来长期稳定的政策支持周期。2025年作为“十四五”收官与“十五五”谋篇布局的关键之年，国家层面密集出台配套政策与行业标准，持续强化顶层设计与落地执行：国家卫健委明确启动编制《“十五五”全国眼健康规划（2026—2030年）》，聚焦“一老一小”重点人群与近视防控、屈光矫正等核心领域，推动眼健康服务体系全域覆盖、提质升级；2025年12月，国家卫健委等13部门联合印发《儿童青少年“五健”促进行动计划（2026—2030年）》，将视力健康列为五大重点促进行动之一，明确提出到2030年实现6岁儿童近视率控制在3%左右、小学生低于32%、初中生低于60%、高中生低于70%的量化目标，强化学龄前视力监测与屈光筛查、科学保护远视储备、规范近视矫正与光学干预，推动近视防控关口前移、全周期管理与全社会协同共治；教育部、国家卫健委、国家疾控局同步印发《关于科学保护儿童远视储备量的通知》，建立小学每学期两次视力监测与屈光筛查制度，强化全流程干预与科学管理；工信部2025年发布新版《眼镜镜片光学树脂镜片》行业标准，进一步规范产品质量与技术要求，推动行业向高品质、规范化方向升级。在全生命周期眼健康战略指引下，青少年近视防控、中老年视觉改善、户外与数码场景护眼等需求被持续激活，为公司近视管理、高折智薄、渐进多焦点、

户外有色、防蓝光等全系列产品提供强劲支撑，也为明月镜片依托技术创新、产品升级与品牌引领，持续深耕国内市场、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创造了良好政策机遇与广阔发展空间。

（2）全球及国内镜片行业市场规模稳健扩张，青少年近视防控市场空间巨大

全球及中国眼镜产品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根据欧睿国际数据，2024 年全球眼镜市场规模约 1040.82 亿美元，同比增长 5.1%。2020-2021 年受客观因素影响，市场规模及增速出现较大波动。预计到 2029 年全球眼镜市场规模将达到 1313.4 亿美元，2024-2029 年 CAGR 将达 4.8%。

中国镜片零售市场近年来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随着政策要求、居民视力健康意识提升以及光学技术的进步和新材料的应用，防蓝光、渐进多焦点、离焦及定制化镜片的市场渗透率不断提升，且数字化验配与精细化门店服务增强了消费者对中高端产品的接受度。与此同时，出口减少与外需偏弱使部分制造资源回流国内市场，行业竞争加剧，要求品牌通过技术、服务与渠道效率提升来实现零售端产品价值增长。根据沙利文的数据，2020 年至 2025 年，中国镜片市场的零售销售额由 271.4 亿元增长至约 434.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 9.9%。未来，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以及消费者对视力健康重视程度的提高，中国镜片零售市场将保持稳定增长。中国镜片零售销售额预计将从 2025 年的 434.7 亿元增长至 2030 年的 653.5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8.5%。

目前，我国约有 1.2 亿适龄儿童需要进行近视管理，近视防控镜片不属于医疗器械，在眼镜店、眼科诊所、眼科医院均可验配，具有顾客触达便捷、验配相对简单、价格相对较低、适用范围更广（6-18 岁、高度数高散光均可）的优势特点。我国未成年人群体屈光不正比例长期处于高位水平，尤其在初中及高中阶段表现更为突出，并呈现出低龄化扩散与高度化加深并行的发展态势。庞大的潜在需求基础为相关光学产品创造了广阔空间，促使镜片生产企业加快进入近视管理离焦细分领域，行业整体由导入期迈入加速扩张阶段。在需求释放与产品供给丰富的共同推动下，市场规模实现明显跃升。中国青少年近视管理离焦镜片零售市场销售额由 2020 年的 56.4 亿元增长至 2025 年的 169.5 亿元，年均复合增速约为 24.6%，保持高成长性。

从政策层面来看，近年来主管部门围绕儿童视力健康持续完善制度框架，多项专项指导文件相继落地。2024 年，国家对《近视防治指南》完成修订并正式发布，进一步强化了离焦镜片在近视干预体系中的专业定位，对市场推广与消费者教育形成积极推动作用。展望未来，在政策支持持续、家长认知提升以及渠道覆盖深化的背景下，预计至 2030 年，中国青少年近视管理离焦镜片市场零售规模将扩大至 286.0 亿元。2025 年至 2030 年阶段年复合增速约为 11.0%，虽然较前期略有回落，但仍处于稳健增长区间。同期，传统连锁门店与医疗渠道零售规模预计分别实现 10.4%及 12.4%的年均复合增长，医疗端增速仍相对领先。

（3）全球 AI 眼镜或将成为新蓝海，行业有望迎来快速发展

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最新发布的《全球智能眼镜市场季度跟踪报告》显示，全球 AI 智能眼镜已进入快速增长期，正从概念产品迈向消费终端，为上游光学镜片企业带来历史性发展机遇。

从市场表现看，2025 年全球智能眼镜出货量持续高速增长，多个季度同比增幅均保持在 50%以上。中国市场表现尤为亮眼，全年出货量 246.0 万台，同比增长 87.1%，增速领跑全球，成为行业增长核心引擎。IDC 预测，2026 年全球 AI 眼镜出货量将进一步攀升至 2,300 万台以上，中国市场增速超 77%，行业迎来关键拐点，中长期将保持高双位数复合增长，市场空间持续打开。从发展趋势看，AI 眼镜正沿着轻量化、时尚化、光学化、健康化方向加速演进，产品形态从音频拍摄向 AI+AR 升级，预计 2028 年 AI+AR 眼镜将占据近三分之二市场份额，成为主流。

对镜片行业而言，AI 智能眼镜的发展带来全方位推动：其对镜片精度、材料、工艺的高要求带动高端产品价值提升，海量出货为龙头企业带来持续需求增量，同时推动镜片企业向光学核心部件提供商、智能视光方案服务商转型，打开长期成长空间。

整体而言，AI 智能眼镜已迈入快速增长通道，凭借庞大市场空间、强劲技术迭代与广泛场景渗透，成为眼镜行业最具确定性的长期增长赛道，为具备技术、产能、品牌与供应链优势的头部镜片企业创造历史性机遇，助力行业实现从传统制造向高端光学、智能视光的跨越式升级。

（4）国内镜片人均支出金额、人均购买量有较大增长空间

a. 从镜片人均支出金额来看，中国镜片人均支出从 2020 年的人民币 19.2 元/人增加到 2025 年的人民币 30.9 元/人，2020 年到 2025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10.0%。预计 2030 年中国镜片人均支出将达到人民币 47.1 元/人，2025 年至 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8.8%。

b. 从人均购买量来看，国内镜片人均购买量在 2025 年提升至 11.3 副/百人，2020 年至 2025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8.0%，需求端处于稳定增长轨道。未来，随着中国眼镜行业的发展，消费者对眼镜产品的认知逐渐加深，镜片人均购买量预计在 2030 年将进一步增长至 15.7 副/百人，2025 年到 2030 年期间的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6.8%。

随着国内视力矫正需求持续提升，消费者对镜片生命周期的科学认知不断普及，逐步意识到镜片会随使用时长出现膜层老化、表面磨损、黄变、透光率下降等自然损耗，不仅降低视力矫正精度，还可能影响用眼健康。在此背景下，居民镜片更换意识显著增强、更换频率稳步提升，推动行业从“坏了才换”向定期更换、健康优先的成熟消费理念转型。

据沙利文数据显示，预计到 2030 年，我国眼镜片人均购买量将提升至 15.7 副/百人。当前，我国镜片人均消费量、人均消费支出与欧美发达国家仍存在明显差距，未来随着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健康消费理念深化、近视防控与视觉保护意识普及，这一差距将持续缩小，中国镜片市场具备广阔的增长空间与长期增长潜力。

（5）品牌战略的重要性

品牌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载体，也是镜片行业摆脱低价内卷、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突破口。我国镜片行业曾长期陷入低价同质化竞争，多数企业或被外资并购、或专注代工，自主品牌意识薄弱，市场呈现“有品类、无强品牌”的局面，消费者也难以辨别产品价值。公司深刻把握行业趋势，主动退出价格战，将品牌建设上升至战略核心，以品牌引领发展、以品质筑牢根基。

2025 年，公司坚守品牌化发展战略，以多元创新举措强化品牌心智、提升品牌价值：携手奥运冠军郭晶晶打造代言矩阵，传递专业品牌理念；深化航天合作伙伴身份，推出高端天玑系列，打破国产镜片低端化认知，联动国家级重大事件彰显科技实力与民族自信；开展跨界联名、年轻化营销，精准触达年轻群体。同时，构建全域新媒体矩阵，以小红书和抖音为核心开展场景化种草，完成线上线下转化闭环，打破行业认知壁垒，提升品牌知名度与用户忠诚度，塑造“专业、科技、可靠”的品牌形象。

品牌建设的核心支撑是卓越的产品力与坚定的社会责任担当。公司以“用心呵护视觉健康”为使命，将品牌理念融入产品研发、生产、服务全过程，持续完善全人群、全场景产品矩阵：推出天玑系列、高折智薄系列（1.67/1.71/1.74）、PMC 超亮系列、维适渐进多焦点系列、户外有色系列、升级款双重防蓝光系列等核心产品，同时迭代升级轻松控 Pro2.0 等近视管理标杆产品，以科技创新满足消费者视力矫正、护眼防护、高端体验等多元化需求。在社会责任层面，公司积极推进青少年视力关爱公益计划，开展校园近视防控科普讲座，联合业内专家与清北学子普及科学护眼知识，并通过央视等权威平台开展视觉健康公益宣传，全面提升全民眼健康意识，以责任践行品牌使命，进一步强化品牌口碑与用户粘性。

得益于坚定的品牌建设战略，公司成功打破行业同质化竞争，实现从“产品竞争”到“品牌竞争”的跨越，长期稳居行业领先地位。品牌建设不仅为公司积累稳定用户、提升产品溢价与市场竞争力，更引领眼镜行业摆脱低价内卷，向高品质、高附加值、高品牌化转型。明月镜片的品牌实践，既筑牢自身发展根基，也为中国镜片行业自主品牌崛起、打破外资垄断、推动产业升级树立典范，助力行业迈向高端化、品牌化、智能化，为公司长期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

随着科技与经济发展，人类全面迈入信息化时代，视觉作为获取超 80% 信息的核心途径，使眼睛成为信息时代重要的“流量入口”，也对眼镜产品提出了更高标准。与此同时，人口结构、消费分级、传播渠道等深刻变革，推动消费理念持续升级：80 后成为消费主力，对技术型、健康型、高品质产品的需求显著提升，对洋品牌祛魅，更愿意为健康与优质国货付费，个性化、定制化、体验式消费成为主流。秉持技术创新初心，明月镜片持续优化镜片透光率、佩戴舒适度与外观美学，不断提升用户视觉体验，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全周期、高品质的视觉健康解决方案，让人人享有清晰、健康、美好的视觉生活。

近年来，公司坚定推进自主品牌建设，始终以消费者眼健康需求为核心，围绕“防、控、矫、治、美”五大维度全面布局，实现从基础“看得清”向更高阶的“看得健康、看得美丽”升级。面对行业结构性变革，公司主动求变，在专业力、场景

体验、服务体系与综合解决方案上打造差异化优势，全面彰显在产品、技术、渠道赋能及用户沟通等方面的创新能力。

公司战略持续迭代升级，从战略 1.0 “制造的明月” 迈向 2.0 “品牌的明月”，再升级至 3.0 “科技的明月”，并在此基础上构建“科技+品牌+资本+生态圈”四轮驱动战略，建立完善的创新管理体系，其中品牌板块持续强化用户心智与行业影响力，打造国产镜片标杆形象；资本板块借助资本市场通过并购整合优质资源、吸纳前沿技术与人才，推动业务多元化，提升综合竞争力；科技板块推动研发体系从应用层创新升级为应用研究与原创性基础研究并重，覆盖光学、材料、眼视光医学等多领域，并联合生态伙伴布局 AI 智能眼镜等前沿方向；生态圈板块坚持机遇共享、渠道共赢的理念，联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推动行业良性竞争与生态繁荣，以开放合作助力眼视光产业高质量发展。

另外，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5 年末，我国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达到了 32,338 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 23%，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 22,365 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 15.9%。据国家卫健委测算，2035 年左右，中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 4 亿人，在总人口中的占比将超过 30%。未来 50 年都将是 中国养老行业发展的黄金时期，伴随银发经济规模持续扩容与居民生活水平提升，消费者对老视矫正产品的需求已从基础视力矫正，转向对舒适度、美观度、多功能性与个性化定制的综合追求，高端中老年镜片市场需求快速扩大，维适渐进多焦点等可同步解决近视与老视问题的定制化产品成为主流，消费者加速从低端成品镜向精准验光定制产品升级。线下终端亦加快转型升级，以个性化定制与沉浸式体验提升消费价值，眼镜零售市场呈现精细化、场景化、品质化发展趋势。与此同时，“一老一小”两大核心赛道均蕴藏巨大增长潜力，成年人镜片更换频率提升、“一人多镜”理念普及，在功能需求之外叠加时尚化诉求，共同驱动行业持续扩容。公司顺应消费升级与行业变革趋势，持续迭代升级高折智薄系列（1.67/1.71/1.74）、PMC 超亮系列、户外有色系列、双重防蓝光系列等全场景产品，并针对青少年近视管理、中老年视觉改善、职场护眼等细分需求精准布局，全面满足不同年龄、不同人群、不同场景的用眼需求，推动眼镜从单一视力矫正工具，升级为视觉健康保障与个人风格表达的重要载体。

作为镜片行业领军企业，明月镜片坚持原材料自给、镜片自产、研发自主的全产业链一体化模式，以“用心呵护视觉健康”为使命，深耕适合中国人眼部特征的镜片研发与创新。公司持续深化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定位，2025 年推出融合航天同源材料技术与智能光学算法的天玑高端旗舰系列，并与航天领域开展深度研发合作，将中国镜片的科技实力推向新高度；同时积极参与国家重大科技项目，以光学技术创新助力国家科技事业发展。面对 AI 智能眼镜带来的行业新机遇，公司依托光学研发与规模化交付优势，积极布局智能穿戴光学部件领域，抢占新一代视光终端发展风口。

未来，明月镜片将以创新为驱动、以品质为核心、以责任为担当，持续深耕全生命周期视觉健康领域，在巩固青少年近视防控、成人视力矫正、中老年视觉改善优势的同时，把握智能视光与高端化发展机遇，不断突破技术边界、升级产品矩阵、完善生态布局，既守护亿万国人视觉健康，更引领中国眼镜行业打破外资垄断、实现高质量转型升级，以民族品牌的创新实力与责任担当，助力中国眼视光产业迈向全球价值链高端。

（三）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

（1）拓展“1+4+N”大单品的市场开发计划

2026 年，公司将以产品价值升级、渠道深度赋能、生态协同增长为核心方向，全面推进“1+4+N”大单品战略落地，以技术创新筑牢产品壁垒、以品牌势能扩大市场影响力，构建覆盖全人群、全场景、全周期的眼视光产品矩阵，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以轻松控 Pro2.0 系列为战略核心“1”，坚守“更适合中国孩子”的差异化定位，围绕“预防-强控-巩固”三个阶段全周期近视防控逻辑，打造系统化产品价值体系。同时，“光优点”作为公司新一代近视管理产品，搭载对比度智调技术，通过超 25,000 个微米级光优化点智能排布，有效抑制眼轴过快增长。该产品通过与“轻松控 Pro2.0”形成立体搭配、场景互补的近视防控产品体系，更进一步丰富近视防控产品供给，满足不同度数、不同场景的青少年近视管理需求。此外，依托权威临床数据与专业场景化传播，强化渠道与消费者认知，公司持续筑牢青少年近视防控核心市场优势。

在此基础上，明月聚焦 PMC 超亮、高折系列（1.67/1.71/1.74）、渐进多焦点、户外有色四大主力品类（“4”），打造差异化爆品矩阵：

- 1) PMC 超亮系列：深化高透光、高清晰、高耐磨的产品标签，结合全国品牌传播与代言人矩阵，巩固高端日常佩戴镜片

标杆地位；

2) 高折系列：以 1.67、1.71、1.74 高折射率产品为核心，兼顾轻薄美观与光学性能，满足高度近视人群的品质化需求，拓展中高端消费市场；

3) 渐进多焦点系列：推出多梯度版本，针对中年人群视疲劳与近距离用眼痛点，打造全场景视觉解决方案，以专业体验与工具化赋能提升渠道渗透；

4) 户外有色系列：聚焦户外防晒与强光防护需求，打造健康防护型单品，挖掘细分场景增长空间。

同步以其他产品构成“N”端补充矩阵，完善全品类布局。天玑系列则聚焦高端市场，布局单焦点、数码抗疲劳、渐进多品类，打造高价值感旗舰产品线，持续升级客户及用户体验。

公司 2026 年将继续系统推进智能眼镜业务布局：深度巩固与小米的光学合作业务，积极开拓其他头部消费电子厂商，将传统镜片优势转化为智能视觉解决方案能力，抢占 AI 眼镜规模化普及的行业红利。

此外，公司将紧扣“空地结合、联手头部、深耕医师公、流量闭环、助力增长”的年度方针，以体系化赋能推动大单品全域渗透。

头部客户协同：公司将强化与行业内各区域头部客户的战略协同，根据客户核心市场广泛布局，实现由客及城，打造标杆渠道样板，引领全国渠道效能提升。

医疗渠道纵深拓展：公司持续完善医疗专业团队建设，拓宽和加深与头部医疗机构的合作，并联合爱尔眼科、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等权威机构开展轻松控认证培训与产品体验专区试点，强化专业信任背书，提升医疗渠道覆盖深度与服务能力；

数字化营销升级：公司将联动品牌代言人郭晶晶与百位眼科专家团，在抖音、小红书等主流社交平台搭建专业内容阵地，推动公域流量精准触达与私域用户价值转化的高效协同；同时策划 2026 上海展等超级事件，集中展示天玑等高端新品与技术成果，进一步放大品牌声量；

终端体验革新：公司将赋能终端客户，打造近视防控、渐进多焦点等核心品类专属体验专区，推动赋能重心从单一产品交付，转向全流程综合视觉解决方案输出，依托系统化专业培训与完备认证体系，全面提升终端门店的专业服务水平与综合运营能力。

同时，公司将持续深化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身份，强化产品科技属性与高端品牌形象；同时扩大小黄人、《盖比的娃娃屋》《侏罗纪世界》《驯龙高手》等热门 IP 合作，以情感连接触达年轻消费群体，提升品牌亲和力与市场渗透力。

(2) 以客户为中心，携手客户共赢发展

在眼镜及镜片行业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明月镜片始终致力于突破传统产品供给模式，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助力客户成功为导向，将构建深度协同、价值共生的产业生态作为核心使命。2026 年，公司将以更体系化、前瞻性的全方位赋能体系，全面提升合作伙伴核心竞争力，携手把握行业发展新机遇。

在战略决策与运营赋能层面，公司将持续强化数据驱动能力，通过升级商业智能系统与精细化核算体系，为合作伙伴的市场研判与运营提效提供坚实支撑。同时，深化与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推进“一省一策”渠道组织变革，聚焦核心城市打造渠道标杆，以点带面实现全国市场精耕细作。公司将持续完善医疗渠道专业团队建设，积极参与并主办行业权威视光展会，强化“轻松控”等核心产品的专业影响力，加快医疗渠道纵深布局，全面提升全国销售网络的覆盖深度与综合服务能力。

在业务成长与专业赋能维度，公司围绕“1+4”的产品矩阵开展系统化推广，落地高端系列天玑产品精选客户的培训覆盖，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公司医疗渠道开拓成效显著，截至 2025 年末，合作的医院类客户达 69 家，公司已与爱尔眼科、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华夏眼科、中山眼科中心等多家权威医疗机构建立深度合作，显著夯实了品牌专业信任基础。同时，公司持续加码数字化品牌建设，通过系统化内容策略与营销工具赋能，助力合作伙伴在抖音、小红书等主流平台构建品牌声量，实现公域引流与私域转化的高效协同，提升终端获客能力与品牌影响力。此外，公司联合顶尖院校及眼科专家开展专业化培训与认证体系建设，试点打造轻松控及渐进产品体验专区，为客户提供从产品组合到综合视觉解决方案的全面升级；并持续强化大营销体系协同能力，整合资源包、品牌活动与全域联动服务，为终端增长持续注入

动能。

在生态建设与秩序维护方面，公司将严格执行市场秩序管理，坚定维护渠道价值与品牌形象，联合各方营造健康、公平、可持续发展的产业生态。在此基础上，公司将依托数万家终端门店的网络基础，持续深化渠道拓展与合作，着力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及渠道覆盖的质量与密度，加强客户净卖、提升周转效率。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产品与系统性赋能投入，以领先的光学解决方案、深度的渠道融合能力与共赢共生的生态理念，与广大合作伙伴携手共进，在行业变革中构筑长期竞争优势，共同引领视光行业迈向更高质量的发展新高度。

（3）研发和创新计划

明月镜片始终以研发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在现有技术积累基础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自主研发与产学研深度融合并举，不断提升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能力。公司携手多家顶尖院校与科研机构构建全域研发体系：与上海理工大学共建明月镜片院士工作站及眼镜光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依托院士专家团队开展前沿技术攻关；与南京工业大学联合设立新材料新技术产业研究所，专注高端镜片材料研发；与长春光机所深度合作，推进镜片设计与光学检测设备国产化自主化；联合中国眼谷成立眼科光学研究院，打造眼视光产学研融合标杆，推动行业技术升级。2024 年，公司与德国徕卡达成镜片领域独家合作，围绕品牌运营、技术研发、光学设计、精密制造等全方位协同，共同开拓中国高端镜片市场。公司有序推进徕卡镜片业务布局，在重点区域成功拓展高端独立门店，并进入港澳市场，产品凭借卓越设计与体验获得市场认可。2025 年，公司进一步拓展国际科研合作，与德国耶拿大学光学实验室达成技术共建，联合研发适配国人用眼场景的智能光学算法，相关成果已落地于公司发布的高端产品天玑系列，实现国产高端镜片技术突破。

未来，公司将坚持市场导向与前瞻布局双轮驱动，持续加码研发投入，推进技术研发与产品化落地，不断推出差异化新品与新技术，打造核心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立足主业布局眼视光前瞻性技术，借力资本市场整合全球优质资源，积极探索 AI 智能眼镜光学部件、近视管理、视觉健康等新业务场景，围绕“眼健康”拓展高价值生态，以持续创新驱动公司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高度。

（4）人才发展计划

人才是企业锚定战略方向、构筑核心竞争优势的根本支撑。2026 年，公司将紧扣整体发展战略，以“体系深化、能力聚焦、梯队稳固、氛围赋能”为核心指引，推动人才工作由制度体系建设向价值创造赋能升级，促进人才布局、能力提升与业务高质量发展同频共振、深度协同。

公司持续优化全周期人才管理体系，依托系统化人才盘点、精准化职级晋升、动态化人才调配，实现人力资源与业务需求高效匹配；聚焦营销、制造、供应链等核心领域，强化关键岗位专业能力与管理效能建设，以人才竞争力提升驱动业务提质增效；筑牢核心岗位人才梯队，坚持内部培育与外部引才并举，夯实经营管理与专业技术人才储备；针对不同类型新员工实施分层分类培养体系，加速人才融入与成长，为公司可持续发展输送优质后备力量；同时持续优化组织生态与激励机制，营造尊重人才、赋能成长、崇尚创新的良好氛围，不断提升团队凝聚力与人才向心力。

未来，公司将持续做强经营者、管理者、专家三大人才梯队，推动人才价值与企业战略深度融合，为公司高质量发展与长远战略落地提供坚实人才保障，实现员工成长与企业发展的互促共进、协同共赢。

（5）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建设是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构建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引擎。2026 年，公司将继续全面推进从传统信息化向数智化运营转型，构建产业共生的“数字生态圈”，以数据驱动决策、以系统赋能业务、以生态链接伙伴。

公司将持续深化 SAP、MES、WMS 等核心系统应用，打通财务、供应链、制造等环节数据链路，提升运营效率与数据实时性、准确性，为生产精益化、管理精细化筑牢数字底座。聚焦营销端与终端赋能的同时，深化 CRM 系统应用并完成物料商城改造，搭建中央直播间等数字化营销工具，全面赋能大营销战略，高效管理客户关系、提升渠道运营能力。

在数据价值挖掘层面，加快推进 BI 二期建设，通过智能分析为市场洞察、需求预测、产品优化提供决策支持，让数据成为驱动增长的核心生产要素。同时启动 APS 系统建设以优化生产排程，提升业务响应速度与创新灵活性。

此外，公司将推进产业园智慧园区规划，提升 IT 基础保障能力。通过上述举措，公司将实现自身数智化升级，以数字化

能力赋能产业链伙伴，构建紧密协同生态，为客户提供更高效、个性化服务，构筑持久竞争优势，引领行业数字化转型。

（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环境波动的风险

眼镜作为兼具视力矫正、视觉保护与装饰属性的消费品，其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高度相关。若宏观经济出现波动、下行压力加大，居民消费能力及消费意愿可能受到抑制，进而对镜片产品的市场需求形成制约，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承压，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对此，公司将持续密切跟踪宏观经济动态，精准研判市场变化趋势，灵活调整经营策略、优化产品与渠道布局，积极应对市场不确定性，保障公司经营稳健发展。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丙烯醇、DMT 等化工原料以及树脂单体等。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59.70%、58.88%和 60.72%，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生产影响较大。如果上游原材料行业，如丙烯醇、DMT 等化工原料或者树脂单体的价格发生大幅波动，特别是出现大幅上涨，将带动行业成本上涨，直接提高公司生产成本，若公司产品售价未能及时调整，将对公司盈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3）经销商管理的风险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经销模式下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3,361.04 万元、26,463.09 万元和 25,988.7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1.20%、34.35%和 31.41%。公司经销商地域分布较广，对销售渠道的统一管控与精细化运营存在一定难度。若区域经销商出现违规经营、服务不规范或未达到经营目标等情形，可能对公司品牌形象与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若内部经营管理能力未能同步提升，也将对经销商体系的稳定运行带来挑战。因此，公司存在经销商管理风险，若管理不当，可能对整体业务发展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4）募投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发展战略，可提升中高端产品产能，但项目实施后面临产能利用、市场开拓、价格及成本波动等不确定性，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将根据行业趋势、市场变化及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在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后，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安排进行合理调整与优化，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4 月 17 日	上海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2024 年度及 2025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08 月 28 日	上海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2025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	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2 日披露于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投资者	2025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	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于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并通过各种途径和方式，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股东会的相关议程均符合法规规定，见证律师列席历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开展工作，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能够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决策建议。

（四）关于信息披露

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和其他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二）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以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及社会保障。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开立了独立的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无混合纳税现象。

（四）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并履行各自职责。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善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运行良好。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情形。

（五）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体系，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	任期	任期	期初	本期	本期	其他	期末	股份
----	----	----	----	----	----	----	----	----	----	----	----	----

				状态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持股数 (股)	增持股份数量 (股)	减持股份数量 (股)	增减变动 (股)	持股数 (股)	增减变动的原因
谢公晚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19年11月15日	2028年12月15日	4,933,500		978,700		3,954,800	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减持
谢公兴	男	53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9年11月15日	2028年12月15日	4,933,500		1,034,500		3,899,000	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减持
曾哲	男	45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9年11月15日	2025年12月16日	3,274,500		800,000		2,474,500	集中竞价减持
孙健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8月13日	2025年12月16日						
张银杰	女	71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11月15日	2025年12月16日						
傅仁辉	男	46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11月15日	2025年12月16日						
王雪平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4年11月08日	2028年12月15日	657,000				657,00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11月15日	2028年12月15日						
朱海峰	男	43	董事	现任	2025年12月16日	2028年12月15日	328,500				328,500	
尉静妮	女	43	财务总监	现任	2022年07月01日	2028年12月15日						
江肃伟	男	3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5年12月16日	2028年12月15日						

苏勇	男	7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28 年 12 月 15 日						
刘一平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28 年 12 月 15 日						
董毅	女	4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28 年 12 月 15 日						
合计	--	--	--	--	--	--	14, 12 7, 000	0	2, 813 , 200		11, 31 3, 8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会成员。202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第三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其中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曾哲、独立董事张银杰、傅仁辉、孙健任期届满离任，第二届董事会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哲届满离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曾哲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张银杰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孙健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傅仁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苏勇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刘一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董毅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朱海峰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江肃伟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董事

谢公晚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历任明月实业执行董事、明月光电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董事长、明月实业执行董事。

谢公兴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历任明月实业总经理、明月光电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董事、总经理、明月实业监事、香港明月董事。

王雪平先生，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明月光电副总经理、视博光学副总经理，2024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董事、2019 年至今任明月镜片副总经理。

朱海峰先生，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中学历。200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历任明月光电技术部工程师、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历任明月光电研发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监；2019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明月镜片监事会主席；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研发中心总监；2025 年 12 月起，任明月镜片职工代表董事。

苏勇先生，195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1971 年 9 月至 1979 年 8 月担任上海电力建设公司职工。1986 年 6 月至 2020 年 7 月，就职于复旦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19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9 月至今任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起任明月镜片独立董事。

刘一平先生，195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8 年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业经济管理专业，长期从事会计与财务管理的教学科研工作。2015 年 8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2024 年 6 月至今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学督导。2018 年 3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任无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3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江苏三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起任明月镜片独立董事。

董毅女士，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金融学博士。2007 年本科毕业于北京大学理论与应用力学专业，2012 年博士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金融学专业。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职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2016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现任副教授，博士生导师。2023 年 1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起任明月镜片独立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谢公兴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王雪平先生，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江肃伟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研究生。2015 年起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相关工作，具备丰富的资本市场工作经验，曾先后就职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委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2025 年 11 月起任明月镜片投资总监。2025 年 12 月起任明月镜片董事会秘书。

尉静妮女士，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应用会计学硕士，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聚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资金部副部长。2022 年 6 月至今任明月镜片财务总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谢公晚	明月实业	执行董事	1997 年 02 月 01 日		否
谢公兴	明月实业	监事	1997 年 02 月 01 日		否
谢公兴	香港明月	董事	2004 年 04 月 28 日		否
谢公兴	志明管理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12 月 14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苏勇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1 月 08 日	2026 年 11 月 07 日	是
苏勇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09 月 26 日	2027 年 10 月 24 日	是
董毅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6 月 27 日	2027 年 06 月 26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报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非独立董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会决议支付，董事参加公司相关会议所产生的差旅费及其他必要费用据实报销；

(2) 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3) 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3 人，实际支付报酬 644.95 万元（注：报告期内实际支付的报酬与财务报表附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差额系董事、高管人员变动与薪酬支付时间差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谢公晚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130.13	否
谢公兴	男	53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22.63	否
曾哲	男	45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105.71	否
王雪平	男	51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8.27	否
尉静妮	女	43	财务总监	现任	99.01	否
朱海峰	男	43	董事	现任	86.71	否
江肃伟	男	3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7.97	否
张银杰	女	71	独立董事	离任	9.17	否
傅仁辉	男	46	独立董事	离任	9.17	否
孙健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9.17	否
苏勇	男	71	独立董事	现任	1	否
刘一平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1	否
董毅	女	41	独立董事	现任	1	否
合计	--	--	--	--	660.94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1、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202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13 日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3、202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5-041）。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谢公晚	6	6				否	4
谢公兴	6	6				否	4
曾哲	5	5				否	4
孙健	5	3	2			否	4
张银杰	5	5				否	4
傅仁辉	5	5				否	4
王雪平	6	6				否	4
朱海峰	1	1				否	0
苏勇	1	1				否	0
刘一平	1	1				否	0
董毅	1	1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对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形成一致意见，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密切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状况，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傅仁辉、谢公晚、张银杰	4	2025年04月1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4、《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5、《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7、《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9、《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10、《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11、《关于〈2024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12、《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3、《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傅仁辉、谢公晚、张银杰		2025年08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5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傅仁辉、谢公晚、张银杰		2025年10月24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傅仁辉、谢公晚、张银杰		2025年11月2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谢公晚、谢公兴、王雪平	1	2025年04月1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	无	无

					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张银杰、谢公兴、孙健	1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银杰、傅仁辉、曾哲	1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以下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刘一平、董毅、谢公晚	1	2025 年 12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苏勇、刘一平、谢公兴	1	2025 年 12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	无	无

					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	--	--	--	--	--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4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6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6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54
销售人员	203
技术人员	63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164
研发人员	55
合计	1,0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30
本科	263
大专	188
大专以下	583
合计	1,066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持“服务战略、基于价值创造进行分配”的薪酬管理理念，紧密围绕企业经营目标与长期发展战略，确定“加大弹性、完善体系、对标市场”的策略，持续推进落地薪酬改革，提升核心人才竞争力等举措，构建更具牵引性、经营性与成长性的薪酬激励体系，助力组织提效与企业高质量发展。

(1) 加强利益分享机制建设。公司在 2025 年在部分业务单元试点推行模拟核算经营激励机制，通过明晰经营权责、核算经营成果、员工分享经营成果，充分激发业务管理者的经营思维、团队的市场意识与主动作为，推动业务单元聚焦业绩增长与利润提升，激发业务单元活力。

(2) 强化绩效联动，深化奖金弹性幅度。在 2024 年薪酬结构调整基础上，公司持续深化薪酬与价值贡献挂钩，强化全过程绩效改进与年度目标达成；同时设立研发项目激励、成本管控激励、超额业绩激励，增加奖金弹性幅度，进一步引导员工聚焦价值创造。

(3) 完善激励体系。在物质激励基础上，公司还构建了职业发展、年度优秀表彰、日常优秀事迹等精神激励体系，通过不同层面的优秀标杆表彰，强化正向引导，营造担当作为、争先创优、崇尚价值的企业文化氛围。

(4) 对标市场保持薪酬竞争力。针对关键技术、核心业务及管理序列岗位，公司 2025 年持续实施对标市场的差异化动态薪酬策略，夯实人才发展根基，确保核心人才薪酬保持行业竞争力，进一步强化人才吸引与保留能力，为企业长远发展筑牢人才支撑。

2025 年薪酬改革是公司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实践。通过构建以战略为引领、以经营为核心、以价值为导向的全维度激励体系，公司全力实现员工成长与企业发展同频共振、双向共赢，为股东、客户及社会创造更大价值。

3、培训计划

人才是推动企业持续发展和创新的核心动力。

2025 年，公司紧扣长远发展战略与年度经营目标，持续深化人才发展体系建设，推动人才工作从基础框架搭建向业务价值创造纵深迈进，进一步完善覆盖营销、研发、制造、供应链等全关键职能领域的职业发展通道与任职资格体系，让人才供给与业务发展深度适配，为公司战略落地筑牢坚实的人才根基。

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通过全维度的组织、业务与人才盘点，在全集团跑通“定标-对标-达标”的人才管理闭环，精准识别核心业务板块关键岗位，制定针对性的人才发展策略。

针对岗位任职要求与梯队缺口，公司既从内部挖掘培养高潜人才，也通过外部引进补充专业力量，同时以常态化人才盘点与职级评定机制，实现对欠胜任人员的精准优化与超胜任人员的有效激励，持续完善人才梯队建设，保障核心岗位人才供给的稳定性与前瞻性。

对于管理类人才的培养，公司打造“明线练兵+暗线练将”的双轨培养模式，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系统化培训、岗位实战、专家辅导等多元化方式，推动储备管理人才快速提升胜任能力，同时将人才培养成效纳入现任管理者评价体系，形成分层的管理者梯队。

对于专业类人才，公司以“全员专业化”为核心搭建全板块能力提升体系，完成全员专业化基础扫盲与分级认证，推动制造体系精益能力与销售团队专业能力双提升，通过内外部专家赋能、实操考核认证补齐能力短板，形成各业务单元的专业人才梯队，统一全公司专业语言，提升组织运营效率。

对于社招新员工，公司以社招人员快速融入、校招人员快速胜任为核心，全面升级新员工全周期培养体系。通过搭建线上线下一体化学习平台，跑通“培训-认证-激励”一体化流程，帮助社招员工快速掌握公司文化与专业技能，实现新销售入职保留率大幅提升；

针对校招新员工，打造全流程培养方案，大幅缩短培养周期，校招生转正成功率实现大幅度提升，沉淀出可规模化复制的校招人才培养模式，为业务一线持续输送后备力量。

通过一系列系统化的人才发展举措，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经营者、管理者和专业贡献者的三大类人才梯队，人才质量与供给效率显著提升，组织整体胜任度持续优化，让人才发展工作深度融入业务发展全流程，成为驱动业务增长的核心引擎。

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人才发展体系建设，打造鼓励创新、赋能成长的组织环境，既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人才支撑，也为员工搭建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机制，增强利润分配透明度，保持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实行持续、稳定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通过实施现金分红的权益分派方案来回报投资者，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200,732,6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0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00,366,309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00,732,61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00,366,309.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00,366,309.00
可分配利润（元）	463,936,880.3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基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公司制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01,512,100 股，公司回购账户中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779,482 股，拟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200,732,618 股为基数（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00,366,309.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有利于为股东实现回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等要求，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且持续有效运行的内控体系，从公司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必要的内控措施，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障。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文件的最新要求，梳理了公司制度文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进行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公司将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 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财务报告的重大缺陷：</p> <p>a)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b)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p> <p>c) 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B. 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财务报告的重要缺陷：</p> <p>a) 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b)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c)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C. 财务报告的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A. 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非财务报告的重大缺陷：</p> <p>a)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p> <p>b)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p> <p>c)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p> <p>d)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e)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系统性失效。</p> <p>B. 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非财务报告的重要缺陷：</p> <p>a) 因控制缺陷，导致企业出现较大安全、质量主体责任事故；</p> <p>b)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C. 非财务报告的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A. 重大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潜在损失超过或等于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10%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p> <p>B. 重要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潜在损失小于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10%，但超过或等于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5%时，被认定为</p>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认定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认定标准执行。

	重要缺陷； C. 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txxgkContent&dataid=fa20a03bd6b345a6a6b9629d502e47b1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全体投资者披露信息，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资金与资产安全可靠，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亦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形。公司致力于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充分享有法律赋予的各项权益，并积极为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

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交流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业绩、市场变化等进行充分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同，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公司非常重视股东回报，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实施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共计实现现金分红 100,366,309 元（含税），切实保障了股东的收益权。

2、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严格恪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法律法规，构建完善劳动保障、薪酬福利、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全方位维护员工合法权益，筑牢企业稳健发展的法治根基。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工作体验与职业安全，持续推进厂区环境优化升级，全面提升工作场所的舒适度、安全性与运营效能。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环境突发事件处置等完备预案，强化风险防控与快速响应能力，全力守护员工生命安全与身心健康。

公司深耕企业文化建设，着力营造积极向上、和谐共进的文化氛围，常态化开展节日关怀、文体社团、素质拓展等特色活动，不断增强员工归属感、向心力与凝聚力，促进团队高效协同、聚力共赢。

围绕企业战略发展目标，公司持续优化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致力打造一支锐意进取、勇于创新、实干担当的高素质管理与人才队伍。建立科学规范、兼具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结合行业态势与经营成效，保障员工薪酬待遇；推行全面薪酬与绩效管理新模式，以目标引领、过程管控、考核评价、反馈提升为抓手，充分激发员工干事创业热情，聚焦价值创造与高质量产出。

公司不断完善系统化、全覆盖的培训体系，深度整合内外部优质培训资源，覆盖各层级、全岗位，助力员工提升专业素养与核心竞争力，实现员工个人成长与企业长远发展同频共振、相融共进，携手共创更加美好的未来。

3、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2025 年，公司持续以“用心呵护 14 亿人视觉健康”为使命，在青少年近视防控、科研临床、品牌合作及社会公益等领域全面发力，践行国货镜片行业责任，构建全生命周期眼健康防护体系。

1) 公益行动升级，科普触达千家万户

公司新签品牌代言人、跳水奥运冠军郭晶晶，共同呼吁关注 14 亿国人视觉健康，极大提升了品牌公益影响力。暑期开学季，“轻松控”镜片与郭晶晶联袂登陆各大城市交通枢纽，将科学防控理念带入千万家庭。同时，公司携手国内一流眼科专家及诊所，开展巡回义诊超 100 场；校园公益行动持续深入，携手清北学子走进各大中学，分享学习经验、普及近视防控知识，用实际行动推动青少年近视防控科普事业。

2) 科研临床认证，引领行业标准

公司青少年近视管理产品“轻松控”镜片取得重大科研突破。其 1 年期临床试验结果发表于全球顶尖 SCI 眼科期刊《Ophthalmology》，数据显示可减缓近视加深有效率达 73.82%，获得全球眼科界高度认可。这一成果不仅巩固了产品的科学基础，也为青少年近视防控提供了权威解决方案。

3) 深化跨界合作，拓展产业生态

公司与耶拿大学 Jenvis 创新研究中心开启深度合作，加速中国镜片技术国际化进程；与爱尔眼科达成全面战略合作，坚持全球视野与长期主义，推动眼健康产业与视光技术深度融合。在科技领域，公司成为小米 AI 眼镜官方推荐光学镜片品牌，成功解决近视、远视、散光、老花人群的 AI 眼镜适配问题。此外，再续中国航天事业合作伙伴身份，连续四年护航中国航天事业，推动航天科技与光学镜片深度融合。

4) 品牌影响力与社会责任并举

公司凭借在公益领域的持续深耕与创新实践，荣获“福布斯中国女性创造力领军企业”称号。与环球影业加深合作，继小黄人大眼萌后，又有三大 IP——侏罗纪世界、驯龙高手、盖比的娃娃屋，加入“轻松控”大家庭。通过多场线下活动和创意装置，陪伴青少年开心防控近视。此外，明星妈妈胡可、知名商业顾问刘润分别通过亲身体验与分享，验证了公司在青少年近视管理及成人渐进片等领域的卓越产品力。

2025 年，公司通过科研、公益、合作与传播的多维融合，进一步巩固了在眼健康领域的领先地位。2026 年，公司将继续深化全年龄段眼健康布局，依托技术创新、跨界联盟与媒体传播，持续推动中国镜片制造迈向新高度。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陆岩；彭炜；彭志云；王雪平；谢公晚；谢公兴；曾哲；朱海峰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人担任明月镜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明月镜片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明月镜片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遵守以上限制性规定。上述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2021年12月16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股份减持承诺	（1）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拟长期持有明月镜片股票；（2）在锁定期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明月镜片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减持股份前，应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果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相应调整发行价）；（6）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	2021年12月16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明月镜片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减持明月镜片股份所得收益归明月镜片所有；（7）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持有的明月镜片股份自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8）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公司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已停牌，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总量）。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亦不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股。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购回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购回价相应进行调整。若本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股份回购承诺	<p>“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承诺人也将购回公司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分红（如有），同时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亦不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p>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购回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公司已转让的全部原限售股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购回方案并进行购回。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购回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购回价相应进行调整。若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除明月镜片及其子公司外），今后不会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占用明月镜片及其子公司资金。（2）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维护明月镜片的独立性，绝不损害明月镜片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3）本承诺具有法律效力，如有违反，本人除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将按照发生资金占用当年明月镜片的净资产收益率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孰高原则，向明月镜片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不包括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下同）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	202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在同等条件下赋予股份公司该等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业务产生竞争，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理可行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5、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p>1、本人/本公司不会利用对明月镜片的控制地位操纵、指示明月镜片或者明月镜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明月镜片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者从事任何损害股份公司利益的行为；2、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现在及以后控制的下属企业（明月镜片及其控股子公司除</p>			
--	--	--	--	--	--	--

			<p>外，下同)将尽量避免与明月镜片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3、本人/本公司将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及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股份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4、自该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现在及以后控制的下属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p> <p>5、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p> <p>(1) 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除明月镜片及其子公司外)，今后不会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占用明月镜片及其子公司资金。(2) 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维护明月镜片的独立性，绝不损害明月镜片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3) 本承诺具有法律效力，如有违反，本人除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将按照发生资金占用当年明月镜片的净资产收益率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孰高原则，向明月镜片承担民事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傅仁辉；陆岩；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彭炜；彭志云；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孙健；王雪平；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曾哲；张银杰；朱海峰	其他承诺	<p>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1年12月16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	2021年12月16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二）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三）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四）不得批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五）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二、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二）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其他承诺	<p>一、如本公司/本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并按照下述程</p>	2021年12月16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序进行赔偿：（1）将本公司/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发行人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2）若本公司/本人在未完全履行承诺或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发行人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赔偿，直至本公司/本人承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发行人、投资者的损失为止。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投资者的权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傅仁辉；陆岩；彭炜；彭志云；孙健；王雪平；谢公晚；谢公兴；曾哲；张银杰；朱海峰	其他承诺	<p>一、如本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果本人从发行人处领取薪酬的，则同意发行人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二、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p>	2021年12月16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傅仁辉；彭志云；孙健；王雪平；谢公晚；谢公兴；曾哲；张银杰	其他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7) 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1年12月16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其他承诺	1) 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承诺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 本承诺出具日后，	2021年12月16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香港明月视光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合并范围相应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苗颂、王琼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报酬 20 万元已经包含在上表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中。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子公司作为原告	1,012.88	否	部分待开庭、部分一审中、部分待执行、部分执行中、部分执行完毕	相关方支付公司(含子公司)合同款	相关方按有关裁决或调解书的约定执行	不适用	-
公司/子公司作为被告	833.42	否	撤诉/判决	各方按相关法律文件履行相关义务	相关方按有关裁决或调解书的约定执行	不适用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R1	8,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R2	24,964.96	0
券商理财产品	R2	6,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R3	28,500	0
--------	----	--------	---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首次公开发行	2021年12月16日	90,378.31	79,292.39	8,400.22	42,184.45	53.20%	0	0	0.00%	43,590.64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进行现金管理	0
合计	--	--	90,378.31	79,292.39	8,400.22	42,184.45	53.20%	0	0	0.00%	43,590.6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73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58.54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9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03,783,114.00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2,923,877.64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2月13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935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使用资金 42,184.45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3,590.64 万元（含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6日	高端树脂镜片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0,042.8	30,042.8	1,523.67	4,868.37	16.20%	2027年03月20日	3,898.62	8,417.13	不适用	否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6日	常规树脂镜片扩产及技术升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4,086.43	14,086.43	1,384.05	8,299.73	58.92%	2027年12月07日	6,336.98	18,359.14	不适用	否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6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6,210.47	6,210.47	939.68	3,999.58	64.40%				不适用	否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6日	营销网络及产品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6,456.34	6,456.34	413.6	1,577.55	24.43%	2027年08月27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796.04	56,796.04	4,261	18,745.23	--	--	10,235.6	26,776.27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6日	不适用	补流	否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2,496.35	22,496.35	4,139.22	23,439.22	104.19%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2,496.35	22,496.35	4,139.22	23,439.22	--	--			--	--
合计	--	79,292.39	79,292.39	8,400.22	42,184.45	--	--	10,235.67	26,776.27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因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所处行业受到宏观环境因素影响短期内有所波动，鉴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为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保证募集项目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p> <p>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对“高端树脂镜片扩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p> <p>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将“营销网络及产品展示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p> <p>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同意将“常规树脂镜片扩产及技术升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292.39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投资需要的金额部分为 22,496.35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6,700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2.25 亿元）的 29.78%，主要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支出。</p> <p>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6,700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2.25 亿元）的 29.78%，主要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支出。</p> <p>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6,700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2.25 亿元）的 29.78%。</p> <p>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3,321.38 万元（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剩余超募资金金额，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将 23,439.22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了流动资金。</p>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人民币 43,590.64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明月镜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明月镜片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95,250	5.26%				18,625	18,625	10,613,875	5.2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595,250	5.26%				18,625	18,625	10,613,875	5.2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595,250	5.26%				18,625	18,625	10,613,875	5.2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916,850	94.74%				-18,625	-18,625	190,898,225	94.73%
1、人民币普通股	190,916,850	94.74%				-18,625	-18,625	190,898,225	94.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201,512,100	100.00%				0	0	201,512,1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曾哲	2,455,875	18,625		2,474,500	高管锁定	曾哲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换届离任，在离任后六个月内遵守相关股份管理规定，锁定股份将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解除限售
合计	2,455,875	18,625	0	2,474,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5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09%	111,004,500	0	0	111,004,500	不适用	0	
上海诺伟其定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伟其定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7%	9,809,564	-2,858,000	0	9,809,564	不适用	0	
谢公晚	境内自然人	1.96%	3,954,800	-978,700	3,700,125	254,675	不适用	0	
谢公兴	境内自然人	1.93%	3,899,000	-1,034,500	3,700,125	198,875	不适用	0	
曾哲	境内自然人	1.23%	2,474,500	-800,000	2,474,500	0	不适用	0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1,948,400	-1,561,600	0	1,948,400	不适用	0	
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1,818,500	-451,100	0	1,818,500	不适用	0	
曾少华	境内自然人	0.51%	1,027,000	-1,440,500	0	1,027,000	不适用	0	
蒋菊珍	境内自然人	0.38%	758,300	758,300	0	758,300	不适用	0	
王雪平	境内自然人	0.33%	657,000	0	492,750	164,25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	不适用								

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谢公晚、谢公兴系兄弟关系，曾少华系谢公晚妹妹之配偶；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合计持有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份；谢公兴为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曾哲为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曾哲与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证券回购账户，持有 779,482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111,00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04,500
上海诺伟其定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伟其定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09,564	人民币普通股	9,809,564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8,400
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1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8,500
曾少华	1,0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7,000
蒋菊珍	758,300	人民币普通股	758,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吕洋	585,770	人民币普通股	585,770
徐利明	485,174	人民币普通股	485,174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903 组合	456,700	人民币普通股	456,7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谢公晚、谢公兴系兄弟关系，曾少华系谢公晚妹妹之配偶；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合计持有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份；谢公兴为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曾哲为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曾哲与丹阳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	股东蒋菊珍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37,000 股外，还通过中天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 421,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58,300 股。		

有) (参见注 5)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谢公晚	1997 年 02 月 01 日	9131011463095110X9	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从事新科技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网络工程，物业管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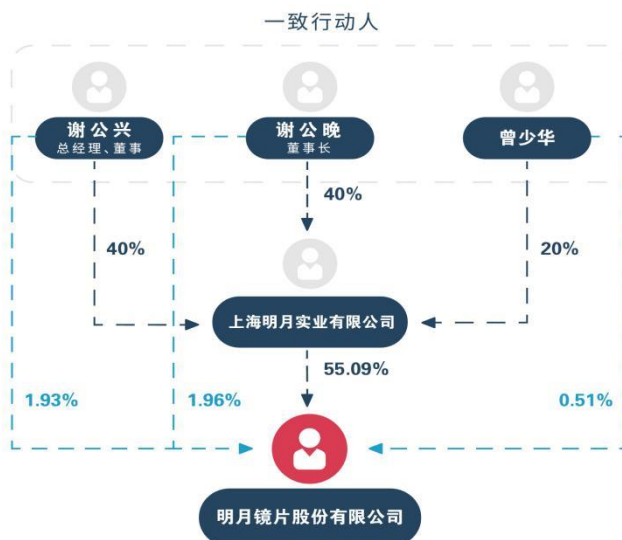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谢公晚	本人	中国	否
谢公兴	本人	中国	否
曾少华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谢公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谢公兴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曾少华先生未在公司担任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K1012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苗颂、王琼

审计报告正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月镜片”）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月镜片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明月镜片，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镜片收入、镜架收入、成镜收入、原料收入及其他。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及营业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期间可能存在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和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3）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5）选择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函证主要客户应收款项余额及销售交易额，并检查与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及验收单等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依据相关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09,636,839.83 元，坏账准备	针对应收账款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p>17,138,204.06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92,498,635.77 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坏账准备计提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评价账龄划分的准确性；</p> <p>(3) 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确定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资质信息、经营情况、市场环境、信用政策、历史还款情况、未来还款保障措施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用于对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是否合理作出评价；</p> <p>(4) 对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5) 选取样本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检查程序，进一步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三) 存货跌价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99,522,412.01 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4,495,505.74 元，存货账面价值 95,026,906.27 元。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要求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涉及复杂且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存货跌价准备问题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了解和评估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复核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方法是否适当，前后期是否一致；</p> <p>(3) 实施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长库龄、闲置的存货，实施分析复核程序；</p> <p>(4)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管理层采用的预计售价及估计的成本费用等进行评估；</p> <p>(5) 评价存货跌价准备披露的充分性。</p>

四、其他信息

明月镜片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明月镜片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明月镜片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明月镜片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明月镜片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明月镜片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明月镜片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苗颂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琼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2,929,928.38	1,288,022,229.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1,281,005.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2,498,635.77	109,146,418.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551,749.47	20,296,026.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87,522.82	3,831,907.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5,026,906.27	89,895,127.4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974,191.39	26,129,313.13
流动资产合计	1,663,249,939.98	1,537,321,021.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1,216.30	549,482.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917.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6,468,496.00	242,697,374.20
在建工程	7,900,333.06	4,015,516.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27,903.39	4,428,332.93
无形资产	45,699,754.88	45,920,134.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052,895.73	8,243,26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31,462.00	4,494,33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30,720.56	13,391,157.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152,781.92	323,781,510.24
资产总计	2,020,402,721.90	1,861,102,531.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427,644.87	38,070,711.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358,414.56	6,763,697.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015,783.80	25,952,176.38
应交税费	8,191,189.61	9,966,300.64
其他应付款	27,291,960.15	19,885,765.76
其中：应付利息	40,071.5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336,141.86	3,489,604.84
其他流动负债	33,562,506.96	28,989,816.52
流动负债合计	203,183,641.81	133,118,072.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41,281.69	524,375.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256,282.06	10,818,758.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577.92	225,532.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33,141.67	11,568,666.10
负债合计	216,816,783.48	144,686,738.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1,512,100.00	201,512,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8,610,610.98	968,610,610.98
减：库存股	30,001,923.91	30,001,923.91
其他综合收益	-2,553,260.64	-2,518,480.06
专项储备	420,299.74	
盈余公积	82,284,362.67	62,036,071.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2,195,478.64	469,887,45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2,467,667.48	1,669,525,834.67
少数股东权益	41,118,270.94	46,889,957.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3,585,938.42	1,716,415,79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0,402,721.90	1,861,102,531.56

法定代表人：谢公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尉静妮

会计机构负责人：尉静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7,954,889.95	1,216,422,930.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1,281,005.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4,689,312.56	85,916,038.1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409,744.44	18,517,283.99
其他应收款	10,019,753.43	7,509,737.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3,889,703.08	76,103,498.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352,924.04	18,874,149.82
流动资产合计	1,556,597,333.38	1,423,343,639.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199,404.17	33,207,670.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917.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9,222,349.98	222,318,236.61
在建工程	7,474,549.60	3,728,901.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25,039.07	4,144,376.37
无形资产	40,416,044.96	40,314,391.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88,289.63	6,614,694.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0,507.66	1,603,15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85,860.56	13,391,157.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0,452,045.63	325,364,499.80
资产总计	1,917,049,379.01	1,748,708,138.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158,846.61	24,759,728.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36,131.79	1,975,034.38
应付职工薪酬	18,312,662.76	18,183,625.30
应交税费	5,714,393.25	7,975,534.52
其他应付款	25,618,038.08	17,787,497.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197,477.27	3,221,440.67
其他流动负债	27,272,201.26	24,308,129.13
流动负债合计	162,509,751.02	98,210,990.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89,638.65	524,375.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818,336.32	10,322,09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07,974.97	10,846,467.04
负债合计	175,317,725.99	109,057,457.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1,512,100.00	201,512,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6,550,233.96	1,026,550,233.96
减：库存股	30,001,923.91	30,001,923.91
其他综合收益	-2,550,000.00	-2,514,369.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284,362.67	62,036,071.57
未分配利润	463,936,880.30	382,068,569.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1,731,653.02	1,639,650,681.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7,049,379.01	1,748,708,138.8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27,500,710.28	770,297,786.61
其中：营业收入	827,500,710.28	770,297,786.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5,911,888.23	589,995,945.02
其中：营业成本	352,935,888.54	319,216,191.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21,618.89	8,933,246.64
销售费用	140,041,322.49	141,005,570.60
管理费用	77,908,776.66	85,746,369.20
研发费用	45,662,469.86	34,988,497.55
财务费用	541,811.79	106,069.97
其中：利息费用	1,206,933.61	304,192.99
利息收入	494,536.35	699,371.18
加：其他收益	7,540,960.04	8,286,082.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8,339.68	9,146,745.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8,266.34	-37,427.94

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72,370.14	20,314,133.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1,522.79	-161,978.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13,556.61	-571,209.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44.59	-26,117.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669,602.68	217,289,497.21
加：营业外收入	328,496.08	1,215,454.01
减：营业外支出	386,061.35	579,267.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3,612,037.41	217,925,683.48
减：所得税费用	29,894,298.18	29,944,045.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717,739.23	187,981,637.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717,739.23	187,981,637.5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922,622.65	176,785,928.28
2. 少数股东损益	10,795,116.58	11,195,709.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139.74	-2,514,624.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780.58	-2,514,514.9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630.06	-2,514,369.9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630.06	-2,514,369.9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9.48	-145.0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49.48	-145.03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0.84	-109.4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3,683,599.49	185,467,013.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887,842.07	174,271,413.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95,757.42	11,195,599.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611	0.88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611	0.88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谢公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尉静妮

会计机构负责人：尉静妮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01,800,458.49	652,682,472.56
减：营业成本	308,290,285.89	278,076,297.00
税金及附加	7,646,510.51	7,741,853.87
销售费用	115,636,342.43	116,883,914.48
管理费用	47,677,221.35	58,465,417.84
研发费用	41,321,403.38	30,863,953.15
财务费用	1,111,690.75	965,529.77
其中：利息费用	1,852,236.38	1,166,208.60
利息收入	468,739.13	671,935.13
加：其他收益	6,061,443.44	6,985,284.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01,897.91	22,949,51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66.34	-37,427.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72,370.14	20,314,133.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6,127.25	-865,771.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83,351.21	-571,209.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3.63	-47,653.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982,965.34	208,449,804.01

加：营业外收入	264,534.35	1,120,485.09
减：营业外支出	106,772.44	262,197.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9,140,727.25	209,308,091.46
减：所得税费用	26,657,816.30	25,717,218.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482,910.95	183,590,872.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482,910.95	183,590,872.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630.06	-2,514,369.9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630.06	-2,514,369.9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630.06	-2,514,369.9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2,447,280.89	181,076,502.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9,130,466.39	920,073,747.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24,370.14	3,352,191.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7,776.71	14,131,269.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842,613.24	937,557,208.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2,519,298.23	319,931,989.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278,511.03	170,042,509.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433,406.72	101,725,829.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787,203.42	134,697,76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018,419.40	726,398,09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24,193.84	211,159,110.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5,350,364.96	3,67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884,906.43	38,171,601.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3,689.46	691,129.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6,458,960.85	3,713,862,731.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846,588.21	70,809,127.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60,000,000.00	3,2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6,846,588.21	3,290,609,12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387,627.36	423,253,603.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163,937.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63,937.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2,349.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356,171.89	70,788,765.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971,261.84	10,568,980.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8,143.27	4,060,846.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426,664.23	74,849,611.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62,726.60	-74,849,61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4,723.89	-343,071.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4,461,436.23	559,220,030.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391,364.61	688,171,333.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929,928.38	1,247,391,364.6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8,575,094.56	743,758,898.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6,674.06	6,172,50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271,768.62	749,931,40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145,382.83	239,099,000.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565,010.39	133,426,58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54,774.07	81,974,777.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27,503.37	116,085,74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592,670.66	570,586,09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679,097.96	179,345,302.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5,350,364.96	3,68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528,464.66	51,974,370.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527.31	688,828.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5,098,356.93	3,737,663,19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247,565.52	59,193,900.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60,000,000.00	3,2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5,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5,247,565.52	3,279,993,900.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149,208.59	457,669,298.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163,937.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604,134.68	179,870,174.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768,072.31	179,870,174.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2,349.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075,240.49	61,153,053.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259,659.18	183,640,64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467,248.74	244,793,697.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99,176.43	-64,923,522.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2,111.38	-429,509.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837,175.68	571,661,56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5,792,065.63	604,130,496.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954,889.95	1,175,792,065.6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01, 512, 100. 00				968, 610, 610. 98	30,0 01,9 23.9 1	- 2,51 8,48 0.06		62,0 36,0 71.5 7		469, 887, 456. 09		1,66 9,52 5,83 4.67	46,8 89,9 57.9 5	1,71 6,41 5,79 2.62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01, 512, 100. 00				968, 610, 610. 98	30,0 01,9 23.9 1	- 2,51 8,48 0.06		62,0 36,0 71.5 7		469, 887, 456. 09		1,66 9,52 5,83 4.67	46,8 89,9 57.9 5	1,71 6,41 5,79 2.6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列)							- 34,7 80.5 8	420, 299. 74	20,2 48,2 91.1 0		72,3 08,0 22.5 5		92,9 41,8 32.8 1	- 5,77 1,68 7.01	87,1 70,1 45.8 0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 34,7 80.5 8				192, 922, 622. 65		192, 887, 842. 07	10,7 95,7 57.4 2	203, 683, 599. 4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20,299.74					420,299.74	403,817.41	824,117.15	
1. 本期提取								1,295,418.51					1,295,418.51	1,244,617.79	2,540,036.30	
2. 本期使用								875,118.77					875,118.77	840,800.38	1,715,919.1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1,512,100.00				968,610.610.98	30,001,923.91	-2,553,260.64	420,299.74	82,284,362.67			542,195,478.64	1,762,467,667.48	41,118,270.94	1,803,585,938.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01, 512, 100. 00				969, 663, 296. 22	30,0 01,9 23.9 1	- 3,96 5.09		43,6 76,9 84.3 1		371, 680, 400. 47		1,55 6,52 6,89 2.00	47,0 10,6 53.3 3	1,60 3,53 7,54 5.33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01, 512, 100. 00				969, 663, 296. 22	30,0 01,9 23.9 1	- 3,96 5.09		43,6 76,9 84.3 1		371, 680, 400. 47		1,55 6,52 6,89 2.00	47,0 10,6 53.3 3	1,60 3,53 7,54 5.3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 1,05 2,68 5.24		- 2,51 4,51 4.97		18,3 59,0 87.2 6		98,2 07,0 55.6 2		112, 998, 942. 67	- 120, 695. 38	112, 878, 247. 29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 2,51 4,51 4.97				176, 785, 928. 28		174, 271, 413. 31	11,1 95,5 99.8 4	185, 467, 013. 15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 1,05 2,68 5.24								- 1,05 2,68 5.24	- 747, 314. 76	- 1,80 0,00 0.00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1,60 9,15 9.61					1,60 9,15 9.61		1,60 9,15 9.61	
2. 本期 使用								1,60 9,15 9.61					1,60 9,15 9.61		1,60 9,15 9.61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01, 512, 100. 00				968, 610, 610. 98	30,0 01,9 23.9 1	- 2,51 8,48 0.06		62,0 36,0 71.5 7			469, 887, 456. 09		1,66 9,52 5,83 4.67	46,8 89,9 57.9 5	1,71 6,41 5,79 2.6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512,100.00				1,026,550,233.96	30,001,923.91	-2,514,369.94		62,036,071.57	382,068,569.45		1,639,650,681.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512,100.00				1,026,550,233.96	30,001,923.91	-2,514,369.94		62,036,071.57	382,068,569.45		1,639,650,681.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630.06		20,248,291.10	81,868,310.85		102,080,971.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630.06			202,482,910.95		202,447,280.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248,291.10	-120,614,600.10			-100,366,30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48,291.10	-20,248,291.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366,309.00			-100,366,309.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512,100.00				1,026,550,233.96	30,001,923.91	-2,550,000.00		82,284,362.67	463,936,880.30		1,741,731,653.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512,100.00				1,026,550,233.96	30,001,923.91			43,676,984.31	277,056,569.56		1,518,793,963.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512,100.00				1,026,550,233.96	30,001,923.91			43,676,984.31	277,056,569.56		1,518,793,963.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4,369.94		18,359,087.26	105,011,999.89		120,856,717.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4,369.94			183,590,872.55		181,076,502.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359,087.26	-78,578,872.66		-60,219,785.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359,087.26	-18,359,087.2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219,785.40		-60,219,785.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512,100.00				1,026,550,233.96	30,001,923.91	-2,514,369.94		62,036,071.57	382,068,569.45		1,639,650,681.1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江苏明月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月光电”），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17 日。明月光电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以 2019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事宜已经镇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

2021 年 11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73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58.54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358.54 万元。2021 年 12 月 13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935 号验证，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 13,434.14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23 年 4 月 17 日，经董事会决议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0,151.21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0,151.21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151.21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181742468227M。注册地址为江苏省镇江市，目前为经营期。本公司经营范围：数码相机镜头、光钎镀膜、光学镜片、光学器材的生产；光学眼镜片的批发以及相关的验光配镜业务；眼镜制造、眼镜产品的设计、研发、咨询服务和信息技

术服务；货物的仓储、包装，物流信息、物流业务的咨询服务、普通货运及相关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VIVO OPTICS PTE. LTD 的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

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

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22) 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细分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票据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细分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	所有应收账款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一	合并关联方款项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二	押金和保证金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三	备用金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四	往来款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五	出口退税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六	其他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	----	---------------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13、应收账款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

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00%	20.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与完工验收孰早。
需安装调试的整条生产线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和使用人员验收。
仅需简单安装的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与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限平均法	0	土地使用权证书列示年限
软件	5-10	年限平均法	0	预计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	10	年限平均法	0	商标证书约定
专利权	10-20	年限平均法	0	专利证书约定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1）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

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产品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检测费等。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预计受益期。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

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外销部分

公司外销以离岸价进行结算，公司库存商品在发往海关仓库时，仍作公司发出商品存货管理，不确认销售，待完成相关报关及发运手续后确认销售收入。

（2）内销部分

a. 直销模式

公司销售镜片产品、少量镜架产品给终端眼镜门店、眼镜连锁品牌企业等，终端眼镜门店再以成镜方式销售给消费者。由客户向订单部门下订单，公司根据订单发货，库存商品在发往客户时，仍作为公司发出商品存货管理，不确认销售，待商品经客户签收验收后，确认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公司定期与客户进行对账。

公司在丹阳眼镜城开设了明月镜片线下体验店，直接以成镜方式销售给消费者。当销售的商品交付给顾客后则控制权已转移，本公司每月根据门店的销货记录确认收入。

b. 经销模式

公司销售镜片产品给经销商，由客户向订单部门下订单，公司根据订单发货，库存商品在发往客户时，仍作为公司发出商品存货管理，不确认销售，待商品经客户签收验收后，确认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公司定期与客户进行对账。

c. 电子商务模式

客户在电子商务平台下单，将货款支付至互联网支付平台，公司根据订单发货，客户确认收货后本公司确认收入，未收货部分确认发出商品，不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购建长期资产获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或以后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获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补助的实际使

用情况，实际用于购建长期资产的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实际用于弥补费用性支出的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7、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41、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二)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 45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超过 100 万元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8.5%、15%、17%、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明月眼镜有限公司	25%
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25%
上海赛蒙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25%
VIVO OPTICS PTE.LTD	17%（新加坡实行属地兼属人税收管辖原则，企业所得税率为 17.00%）
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温州明月眼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璞月视光技术有限公司	20%
香港明月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8.5%（香港实行属地税收管理原则，利润 200 万元以下利得税（企业所得税）率为 8.5%，利润 200 万元以上部分利得税（企业所得税）率为 16.5%）

2、税收优惠

1、母公司税收优惠及批文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2009097），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新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4 年至 2026 年），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

2、子公司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2008966），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4 年至 2026 年），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

(2) 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第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 上海璞月视光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第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退伍军人税收减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4、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 3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本公告所称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

5、脱贫人口税收减免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739,756,318.31	1,246,271,477.21
其他货币资金	3,173,610.07	41,750,752.45
合计	742,929,928.38	1,288,022,229.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125.92	34,338.25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电商平台专户	3,173,610.07	1,119,887.40
三个月内到期定期存款及计提利息		40,630,865.05
合计	3,173,610.07	41,750,752.4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1,281,005.88	0.00
其中：		
理财产品	661,281,005.88	0.00
其中：		
合计	661,281,005.88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合计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5,929,966.23	111,117,409.31
1 至 2 年	815,871.00	3,100,523.25
2 至 3 年	974,085.35	3,335,675.53
3 年以上	11,916,917.25	10,357,929.31
3 至 4 年	2,578,226.86	3,696,926.33
4 至 5 年	3,410,098.12	667,645.27
5 年以上	5,928,592.27	5,993,357.71
合计	109,636,839.83	127,911,537.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86,652.30	9.20%	10,086,652.30	100.00%		10,870,072.71	8.50%	10,870,072.7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550,187.53	90.80%	7,051,551.76	7.08%	92,498,635.77	117,041,464.69	91.50%	7,895,046.66	6.75%	109,146,418.03
其中：										
合计	109,636,839.83	100.00%	17,138,204.06	15.63%	92,498,635.77	127,911,537.40	100.00%	18,765,119.37	14.67%	109,146,418.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086,652.3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明城眼镜有限公司	2,997,792.77	2,997,792.77	2,997,792.77	2,997,792.77	100.00%	涉及诉讼
大连圣视茂昌眼镜有限公司	1,142,963.83	1,142,963.83	1,142,963.83	1,142,963.83	100.00%	涉及诉讼
吉林省华视眼镜有限公司	582,747.40	582,747.40	582,747.40	582,747.40	100.00%	涉及诉讼
丹阳市润源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514,690.74	514,690.74	514,690.74	514,690.74	100.00%	涉及诉讼
福建眼之窗眼镜有限公司	672,241.96	672,241.96	672,241.96	672,241.96	100.00%	涉及诉讼
乌鲁木齐为民视界眼镜有限公司	735,772.45	735,772.45	694,160.45	694,160.45	100.00%	涉及诉讼
其他	4,223,863.56	4,223,863.56	3,482,055.15	3,482,055.15	100.00%	涉及诉讼或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870,072.71	10,870,072.71	10,086,652.30	10,086,652.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051,551.7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5,929,960.23	4,796,498.04	5.00%
1至2年	815,815.00	81,581.50	10.00%
2至3年	279,980.90	55,996.18	20.00%
3至4年	658,963.30	329,481.65	50.00%
4至5年	387,368.55	309,894.84	80.00%
5年以上	1,478,099.55	1,478,099.55	100.00%
合计	99,550,187.53	7,051,551.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870,072.71		275,737.02	507,683.39		10,086,652.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95,046.66	5,074,380.36	5,792,109.29	125,765.97		7,051,551.76
合计	18,765,119.37	5,074,380.36	6,067,846.31	633,449.36		17,138,204.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本期本公司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33,449.3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本公司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509,236.17		6,509,236.17	5.94%	325,461.81
第二名	5,000,060.20		5,000,060.20	4.56%	250,003.01
第三名	3,666,673.54		3,666,673.54	3.34%	183,333.68
第四名	2,997,792.77		2,997,792.77	2.73%	2,997,792.77
第五名	2,040,376.00		2,040,376.00	1.86%	102,018.80
合计	20,214,138.68		20,214,138.68	18.43%	3,858,610.07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1,650.00	
合计	251,65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6,966,774.00	6,966,774.00			
合计		6,966,774.00	6,966,774.00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87,522.82	3,831,907.00
合计	2,987,522.82	3,831,907.0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82,675.78	220,954.27
备用金	1,218.00	1,218.00
保证金	2,513,312.38	2,664,278.95
出口退税	345,728.32	428,335.00
其他	185,895.73	766,485.01
合计	3,228,830.21	4,081,271.2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8,207.99	1,723,585.62
1 至 2 年	325,540.61	203,654.19
2 至 3 年	151,050.19	917,606.82
3 年以上	2,154,031.42	1,236,424.60
3 至 4 年	917,606.82	136,673.93
4 至 5 年	136,673.93	816,015.90
5 年以上	1,099,750.67	283,734.77
合计	3,228,830.21	4,081,271.2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1,130.39	6.54%	211,130.39	100.00%		210,165.39	5.15%	210,165.39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17,699.82	93.46%	30,177.00	1.00%	2,987,522.82	3,871,105.84	94.85%	39,198.84	1.01%	3,831,907.00
其中：										
合计	3,228,830.21	100.00%	241,307.39	7.47%	2,987,522.82	4,081,271.23	100.00%	249,364.23	6.11%	3,831,907.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11,130.39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自然人	210,165.39	210,165.39	211,130.39	211,130.39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0,165.39	210,165.39	211,130.39	211,130.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177.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	2,487,812.38	24,878.12	1.00%
出口退税	345,728.32	3,457.29	1.00%
其他	184,159.12	1,841.59	1.00%
合计	3,017,699.82	30,177.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9,198.84		210,165.39	249,364.2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6,524.13		965.00	27,489.13
本期转回	35,545.97			35,545.97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0,177.00		211,130.39	241,307.3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按逾期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发生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日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165.39	965.00				211,130.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198.84	26,524.13	35,545.97			30,177.00
合计	249,364.23	27,489.13	35,545.97			241,307.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期本公司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039,458.18	2-5 年及 5 年以上	32.19%	10,394.58
第二名	保证金	493,350.00	5 年以上	15.28%	4,933.50
第三名	出口退税	345,728.32	1 年以内	10.71%	3,457.28
第四名	保证金	200,000.00	5 年以上	6.19%	2,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140,287.68	5 年以上	4.34%	140,287.68
合计		2,218,824.18		68.71%	161,073.0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411,594.14	94.94%	20,256,026.08	99.80%
1 至 2 年	1,140,155.33	5.06%	40,000.00	0.20%
合计	22,551,749.47		20,296,026.0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为 1,000,000 元，主要为预付服务款项，该款项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6,439,263.04	28.55
第二名	1,143,006.38	5.07
第三名	1,032,191.96	4.58
第四名	1,000,000.00	4.43
第五名	980,600.00	4.35
合计	10,595,061.38	46.98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971,861.93	113,605.76	16,858,256.17	15,742,017.96	51,185.68	15,690,832.28
在产品	3,701,947.44		3,701,947.44	1,327,510.48		1,327,510.48
库存商品	67,021,539.18	4,236,414.63	62,785,124.55	63,941,385.52	1,709,325.58	62,232,059.94
周转材料	6,919,530.43		6,919,530.43	6,237,306.95		6,237,306.95
合同履约成本	351,669.78		351,669.78	159,670.22		159,670.22
发出商品	4,555,863.25	145,485.35	4,410,377.90	4,393,802.01	146,054.46	4,247,747.55
合计	99,522,412.01	4,495,505.74	95,026,906.27	91,801,693.14	1,906,565.72	89,895,127.4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185.68	67,032.27		4,612.19		113,605.76
库存商品	1,709,325.58	3,120,831.80		593,742.75		4,236,414.63
发出商品	146,054.46	225,692.54		226,261.65		145,485.35
合计	1,906,565.72	3,413,556.61		824,616.59		4,495,505.74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15,375,385.61	13,862,208.91
待认证增值税	6,391,227.00	9,507,323.20
留抵增值税	4,152,880.74	2,743,689.25
预缴所得税		11,969.42
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1,134.10	4,122.35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	20,053,563.94	
合计	45,974,191.39	26,129,313.13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	实际利	到期日	逾期本	面值	票面利	实际利	到期日	逾期本

		率	率		金		率	率		金
--	--	---	---	--	---	--	---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虎虎健康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41,917.72		41,917.72		3,000,000.00		长期战略持有
合计		41,917.72		41,917.72		3,000,0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
------	---------	------	------	-----------

				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青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49,482.64				-8,266.34							541,216.30	
小计	549,482.64				-8,266.34							541,216.30	
合计	549,482.64				-8,266.34							541,216.3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6,306,448.74	242,579,471.18
固定资产清理	162,047.26	117,903.02
合计	256,468,496.00	242,697,374.2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351,733.66	254,211,701.98	15,407,674.34	24,187,647.33	18,941,419.65	12,230,008.88	457,330,185.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797,142.88	44,352,913.07	392,527.43	3,212,285.37	544,248.29	2,032,597.96	54,331,715.00
（1）购置		15,897,116.44	392,527.43	1,711,677.26	250,517.40		18,251,838.53
（2）在建工程转入	3,797,142.88	28,455,796.63		1,500,608.11	293,730.89	2,032,597.96	36,079,876.47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580,259.01		808,637.36	69,581.25		3,458,477.62
（1）处置或报废		2,580,259.01		808,637.36	69,581.25		3,458,477.62
4. 期末余额	136,148,876.54	295,984,356.04	15,800,201.77	26,591,295.34	19,416,086.69	14,262,606.84	508,203,423.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565,880.20	115,934,343.22	6,381,227.39	15,783,283.57	15,253,257.75	4,797,595.13	214,715,587.26
2. 本期增加金额	9,489,349.63	21,451,231.15	2,244,087.70	3,380,753.78	1,444,898.47	2,377,903.69	40,388,224.42
（1）计提	9,489,349.63	21,451,231.15	2,244,087.70	3,380,753.78	1,444,898.47	2,377,903.69	40,388,224.42
3. 本期减少金额		2,437,108.72		748,734.89	56,120.99		3,241,964.60
（1）处置或报废		2,437,108.72		748,734.89	56,120.99		3,241,964.60
4. 期末余额	66,055,229.83	134,948,465.65	8,625,315.09	18,415,302.46	16,642,035.23	7,175,498.82	251,861,847.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4,397.92		729.48			35,127.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4,397.92		729.48			35,127.4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093,646.71	161,001,492.47	7,174,886.68	8,175,263.40	2,774,051.46	7,087,108.02	256,306,448.74
2. 期初账面价值	75,785,853.46	138,242,960.84	9,026,446.95	8,403,634.28	3,688,161.90	7,432,413.75	242,579,471.1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厂房 3 楼仓库	44,750.00	临时仓库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子设备	64,570.95	45,605.94
机器设备	97,476.31	72,297.08
合计	162,047.26	117,903.02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900,333.06	4,015,516.47
合计	7,900,333.06	4,015,516.4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改造工程	89,112.89		89,112.89	513,843.10		513,843.1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9,744.50		409,744.50	409,744.50		409,744.50
眼健康产业园	1,147,393.99		1,147,393.99			
高端树脂镜片扩产项目	5,800,142.86		5,800,142.86	2,805,313.99		2,805,313.99
系统建设升级	0.02		0.02	75,849.06		75,849.06
可奥熙安全环保提升项目	210,765.82		210,765.82	210,765.82		210,765.82
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243,172.98		243,172.98			
合计	7,900,333.06		7,900,333.06	4,015,516.47		4,015,516.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装修改造工程	7,562,731.39	513,843.10	6,416,716.80	6,559,692.23	281,754.78	89,112.89	91.64%	91.64%				其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104,700.00	409,744.50	659,578.40	158,068.96	501,509.44	409,744.50	50.33%	50.33%				其他
眼健康产业园	2,680,000.00		1,147,393.99			1,147,393.99	42.81%	42.81%				其他
高端树脂镜片扩产项目	300,428,000.00	2,805,313.99	15,087,677.03	12,069,829.15	23,019.01	5,800,142.86	16.15%	16.15%				募集资金
常规树脂镜片	140,864,300.00		13,840,498.9	13,820,897.7	19,601.17		60.98%	60.98%				其他

扩产项目	00		6	9								
系统建设升级	9,190,393.56	75,849.06	5,464,313.11	970,447.91	4,569,714.24	0.02	60.28%	60.28%				其他
合计	522,830,124.95	3,804,750.65	42,616,178.29	33,578,936.04	5,397,445,598.64	7,446,394.26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498,755.93	12,498,755.93
2. 本期增加金额	4,260,812.54	4,260,812.54
— 新增租赁	4,260,812.54	4,260,812.5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759,568.47	16,759,568.4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070,423.00	8,070,42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861,242.08	3,861,242.08
(1) 计提	3,861,242.08	3,861,242.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931,665.08	11,931,665.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27,903.39	4,827,903.39
2. 期初账面价值	4,428,332.93	4,428,332.9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395,892.83	1,749,000.00		13,800.00	21,162,220.62	66,320,913.4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44,157.58	3,544,157.58
(1) 购置					480,882.88	480,882.8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3,063,274.70	3,063,274.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395,892.83	1,749,000.00		13,800.00	24,706,378.20	69,865,071.0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551,554.71	1,218,743.51		13,800.00	9,616,680.81	20,400,77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883,843.12	87,107.69			2,793,586.31	3,764,537.12
(1) 计提	883,843.12	87,107.69			2,793,586.31	3,764,537.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435,397.83	1,305,851.20		13,800.00	12,410,267.12	24,165,316.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960,495.00	443,148.80			12,296,111.08	45,699,754.88
2. 期初账面价值	33,844,338.12	530,256.49			11,545,539.81	45,920,134.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97%。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的事项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3,769,990.73	741,521.12	2,164,883.10		2,346,628.75
技术服务费	4,473,270.40	6,561,656.50	1,912,370.71		9,122,556.19
代言费		9,971,228.64	7,251,709.78		2,719,518.86
业务宣传费		3,161,792.46	1,742,413.52		1,419,378.94
维修保养费		350,943.40	39,748.43		311,194.97
办公费		140,248.33	6,630.31		133,618.02
合计	8,243,261.13	20,927,390.45	13,117,755.85		16,052,895.73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127.40	5,269.11	35,127.40	5,269.11
坏账准备	17,379,382.75	2,984,874.66	19,001,850.15	3,282,724.83
存货跌价准备	4,495,505.74	675,726.44	1,906,565.72	285,984.86
预提销售返利	8,569,828.07	1,546,783.59	14,711,034.58	2,720,416.65
预计负债-退货	17,187,000.58	2,872,541.21	14,496,419.28	2,413,838.69
递延收益	11,256,282.06	1,688,442.31	10,818,758.67	1,622,813.80
租赁负债	4,445,834.99	695,906.01	4,013,979.99	628,913.42
可抵扣公益性捐赠	511,799.14	127,949.79	311,799.14	77,949.79
留抵业务宣传费	4,675,812.69	233,790.63		
未来可弥补亏损	11,168,560.48	2,205,027.66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000,000.00	450,000.00	2,958,082.28	443,712.34
合计	82,725,133.90	13,486,311.41	68,253,617.21	11,481,623.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485,416.90	522,812.53	3,827,692.19	574,153.83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33,386,467.66	5,007,970.18	38,984,806.25	5,847,720.95
应收利息	53,563.94	8,034.59	630,865.05	94,629.76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确认的收益	16,216.30	2,432.45	24,482.64	3,672.40
使用权资产	4,827,903.39	754,471.95	4,428,332.93	692,645.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631,370.84	994,705.63		
合计	48,400,939.03	7,290,427.33	47,896,179.06	7,212,822.5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54,849.41	6,431,462.00	6,987,290.26	4,494,33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54,849.41	235,577.92	6,987,290.26	225,532.2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7,900.04	2,065,046.41
可抵扣亏损	1,259,953.96	2,218,919.52
合计	1,487,854.00	4,283,965.9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2027 年	25,276.19	25,276.19	
2028 年	371,759.64	371,759.64	
2029 年	445,574.12	1,821,883.69	
2030 年	417,344.01		
合计	1,259,953.96	2,218,919.52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 款	19,230,720.56		19,230,720.56	13,391,157.50		13,391,157.50
合计	19,230,720.56		19,230,720.56	13,391,157.50		13,391,157.50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0,733,828.32	37,945,278.34
1 年以上	693,816.55	125,433.26
合计	51,427,644.87	38,070,711.6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0,071.53	
其他应付款	27,251,888.62	19,885,765.76
合计	27,291,960.15	19,885,765.76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0,071.53	
合计	40,071.5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214,942.04	6,243,302.04
费用款	18,430,224.19	10,217,486.17
广告宣传费	3,026,782.58	1,475,119.33

往来款	481,415.21	883,569.54
其他	1,098,524.60	1,066,288.68
合计	27,251,888.62	19,885,765.7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某科研单位	4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400,000.00	

其他说明：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358,414.56	6,763,697.10
合计	9,358,414.56	6,763,697.1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693,466.99	160,543,908.91	160,497,758.68	25,739,617.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6,709.39	12,660,159.66	12,630,702.47	276,166.58
三、辞退福利	12,000.00	1,368,836.00	1,380,836.00	
合计	25,952,176.38	174,572,904.57	174,509,297.15	26,015,783.8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420,575.99	140,269,181.00	140,233,005.00	25,456,751.99
2、职工福利费		7,866,510.20	7,866,510.20	
3、社会保险费	137,930.00	7,643,717.00	7,626,592.77	155,054.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5,537.72	7,205,550.88	7,189,483.48	151,605.12
工伤保险费	2,392.28	438,166.12	437,109.29	3,449.11
4、住房公积金	134,961.00	4,308,795.80	4,315,995.80	127,76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5,704.91	455,654.91	50.00
合计	25,693,466.99	160,543,908.91	160,497,758.68	25,739,617.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9,233.28	12,269,036.40	12,240,471.79	267,797.89
2、失业保险费	7,476.11	391,123.26	390,230.68	8,368.69
合计	246,709.39	12,660,159.66	12,630,702.47	276,166.58

其他说明：

注：（2）短期薪酬列示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合并计入“医疗保险费”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8,979.12	589,863.50
企业所得税	6,198,138.00	7,976,024.92
个人所得税	598,325.33	813,334.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154.34	12,255.79
房产税	329,471.75	329,653.90
教育费附加	18,551.98	9,950.61
土地使用税	126,725.47	126,725.47
印花税	128,843.62	108,492.17
合计	8,191,189.61	9,966,300.64

其他说明：

41、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031,588.5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04,553.30	3,489,604.84
合计	47,336,141.86	3,489,604.84

其他说明：

•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退货款	32,562,386.19	28,358,628.19
待转销项税	1,000,120.77	631,188.33
合计	33,562,506.96	28,989,816.5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5,031,588.5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031,588.5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2025年1月22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订《流动资金贷款授信协议》，授信额度总额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总期限自2025年1月22日起至2027年1月21日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提款2,885.79万元，累计还款138.92万元。

(2) 2025年2月28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总额人民币3,000万元，款项专用于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设，借款期限自2025年2月28日起至2026年7月27日止，借款利率为1年期LPR减10个基点。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提款1,930.61万元，累计还款174.32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2,141,281.69	524,375.15
合计	2,141,281.69	524,375.15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818,758.67	2,540,000.00	2,102,476.61	11,256,282.06	收到补助，尚未满足项目结转条件
合计	10,818,758.67	2,540,000.00	2,102,476.61	11,256,282.06	

其他说明：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1,512,100.00						201,512,100.00

其他说明：

53、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的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68,610,610.98			968,610,610.98
合计	968,610,610.98			968,610,610.9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0,001,923.91			30,001,923.91
合计	30,001,923.91			30,001,923.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2023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期间，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本公司股份 779,482 股，回购成本 30,001,923.91 元，回购的股份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14,369.94	41,917.72			-6,287.66	35,630.06		2,550,000.00
其他	-	-			-6,287.66	-		-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2,514,369 .94	41,917.72				35,630.06		2,550,000 .00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4,110.12	1,490.32				849.48	640.84	-3,260.64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4,110.12	1,490.32				849.48	640.84	-3,260.64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2,518,480 .06	- 40,427.40			-6,287.66	- 34,780.58	640.84	- 2,553,260 .6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95,418.51	875,118.77	420,299.74
合计		1,295,418.51	875,118.77	420,299.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2,036,071.57	20,248,291.10		82,284,362.67
合计	62,036,071.57	20,248,291.10		82,284,362.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0,248,291.10 元。

5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9,887,456.09	371,680,400.4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9,887,456.09	371,680,400.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922,622.65	176,785,928.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248,291.10	18,359,087.2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366,309.00	60,219,785.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2,195,478.64	469,887,456.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说明: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9,795,675.53	340,811,309.42	763,711,262.82	308,630,388.62
其他业务	7,705,034.75	12,124,579.12	6,586,523.79	10,585,802.44
合计	827,500,710.28	352,935,888.54	770,297,786.61	319,216,191.06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间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镜片销售	685,505,648.89	269,462,021.54				9,824,308.35	685,505,648.89	259,637,713.19
原料销售			112,326,300.34	86,209,228.73	40,562,751.76	31,065,178.55	71,763,548.58	55,144,050.18
成镜销售	55,615,114.00	20,689,298.11					55,615,114.00	20,689,298.11
镜架销售	6,391,731.74	4,302,150.42					6,391,731.74	4,302,150.42
其他	10,437,110.45	14,988,195.06	60,557.06	2,620.20	2,273,000.44	1,828,138.62	8,224,667.07	13,162,676.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734,360,204.90	297,202,037.00	110,996,195.55	85,282,468.55	42,835,752.20	42,717,625.52	802,520,648.25	339,766,880.03
国外	23,589,400.18	12,239,628.13	1,390,661.85	929,380.38			24,980,062.03	13,169,008.5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757,949,605.08	309,441,665.13	112,381,490.40	86,209,228.73	42,835,752.20	42,717,625.52	827,495,343.28	352,933,268.3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367.00	2,620.20			5,367.00	2,620.2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434,292,631.72	193,327,955.35	112,386,857.40	86,211,848.93	42,835,752.20	42,717,625.52	503,843,736.92	236,822,178.76
经销	259,887,732.98	92,873,118.62					259,887,732.98	92,873,118.62
直营电商	58,661,558.82	22,088,731.24					58,661,558.82	22,088,731.24
直营门店	5,107,681.56	1,151,859.93					5,107,681.56	1,151,859.93
合计	757,949,605.08	309,441,665.13	112,386,857.40	86,211,848.93	42,835,752.20	42,717,625.52	827,500,710.28	352,935,888.5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¹	到货款	主要销售镜片、镜架与成镜	是	32,562,386.19	法定质保

注：1 交付时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358,535.33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本公司无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6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19,336.85	3,871,579.70
教育费附加	2,727,306.04	2,810,778.52
房产税	1,319,950.10	1,277,455.60
土地使用税	506,901.88	506,903.81
印花税	530,581.82	460,434.23
其他管理税费	17,542.20	6,094.78
合计	8,821,618.89	8,933,246.64

其他说明：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400,601.74	39,890,891.39
咨询费	3,690,558.37	10,158,456.06
折旧与摊销	12,555,563.49	12,447,536.18
租赁费	1,283,046.77	674,880.34
办公费	1,015,167.41	1,338,942.39
修理费	1,146,026.63	1,469,973.83
业务招待费	2,799,202.34	3,505,938.68
服务费	2,769,172.67	2,532,697.46
通讯费	490,996.19	464,475.83
差旅费	1,493,947.39	2,291,475.19
汽车费用	789,989.02	922,769.15
商业保险费	196,163.43	186,042.03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75,554.78	3,075,554.79
其他费用	6,202,786.43	6,786,735.88
合计	77,908,776.66	85,746,369.2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40,746,270.51	36,180,215.82
职工薪酬	46,098,848.51	47,474,377.74
业务宣传费	22,150,192.79	23,467,754.07
销售服务费	9,255,700.73	9,468,479.08
差旅费	8,551,593.29	9,377,815.40
折旧与摊销	3,089,400.32	3,426,852.99

业务招待费	2,011,829.24	2,913,197.17
咨询费	1,224,546.37	634,032.82
办公费	360,786.95	497,913.98
租赁费		15,678.55
会务费	3,254,086.18	4,679,804.10
其他费用	3,298,067.60	2,869,448.88
合计	140,041,322.49	141,005,570.60

其他说明：

6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49,741.96	12,252,447.38
材料费	9,323,555.66	4,767,183.21
技术服务费	13,626,654.57	12,343,125.21
折旧与摊销	4,562,932.43	3,287,811.40
租赁费	140,345.63	164,386.63
其他费用	3,059,239.61	2,173,543.72
合计	45,662,469.86	34,988,497.55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06,933.61	304,192.9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9,185.73	251,366.48
减：利息收入	494,536.35	699,371.18
减：现金折扣	21,360.01	
汇兑损益	-339,333.73	340,586.03
其他	190,108.27	160,662.13
合计	541,811.79	106,069.97

其他说明：

6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626,308.99	3,287,207.02
进项税加计抵减	2,754,896.52	2,052,119.6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05,754.53	2,714,006.26
退伍军人税收减免	54,000.00	54,000.00
脱贫人口税收减免		178,750.00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2,370.14	20,314,133.47
合计	23,072,370.14	20,314,133.47

其他说明：

6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66.34	-37,427.9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2,333.08	4,535,921.22
理财产品收益	3,804,272.94	4,648,251.76
合计	3,858,339.68	9,146,745.04

其他说明：

7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93,465.95	151,431.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056.84	-14,377.83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299,032.48
合计	1,001,522.79	-161,978.94

其他说明：

7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413,556.61	-571,209.68

合计	-3,413,556.61	-571,209.68
----	---------------	-------------

其他说明：

7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1,144.59	-26,117.15

7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无需偿还的账款	108,352.43	909,701.61	108,352.43
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利得	85,833.54		85,833.54
其他	134,310.11	305,752.40	134,310.11
合计	328,496.08	1,215,454.01	328,496.08

其他说明：

7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00,000.00	310,000.00	2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5,657.45	204,689.43	55,657.45
存货报废	51,361.40		
滞纳金	64,867.07	137.16	64,867.07
其他	14,175.43	64,441.15	14,175.43
合计	386,061.35	579,267.74	334,699.95

其他说明：

7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815,093.65	32,674,884.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20,795.47	-2,730,838.38
合计	29,894,298.18	29,944,045.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3,612,037.4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041,805.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8,086.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6,000.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96,533.7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1,479.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4,609.6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659.39
合并影响	2,767,467.96
研发费加计扣除	-6,273,057.49
所得税费用	29,894,298.18

其他说明：

7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6。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94,536.35	699,371.18
租金收入	5,367.00	5,367.00
政府补助	5,063,832.38	3,280,493.54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2,157.55	2,714,006.26
营业外收入	63,883.43	305,780.28
企业间往来	948,000.00	7,126,251.29
合计	6,687,776.71	14,131,269.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类款项	120,327,301.82	134,162,529.20
银行手续费	190,108.27	160,662.13
营业外支出-其他	269,793.33	374,578.31
合计	120,787,203.42	134,697,769.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赎回	2,285,350,364.96	3,041,000,000.00
定期存款收回	40,000,000.00	63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3,866,606.02	9,184,172.9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440,999.30	22,788,222.91
定期存款投资收益	577,301.11	6,199,205.96
合计	2,346,235,271.39	3,713,171,601.8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2,940,000,000.00	2,921,000,000.00
购买定期存款	20,000,000.00	294,000,000.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1,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合计	2,960,000,000.00	3,219,8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	3,938,143.27	3,940,696.02

支付租赁保证金		120,150.00
合计	3,938,143.27	4,060,846.0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3,717,739.23	187,981,637.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13,556.61	571,209.68
信用减值损失	-1,001,522.79	161,978.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388,224.42	36,277,165.83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61,242.08	3,809,494.55
无形资产摊销	3,764,537.12	3,306,723.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17,755.85	13,735,684.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899.83	26,117.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579.15	204,689.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72,370.14	-20,314,133.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03,628.51	647,010.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58,339.68	-9,146,745.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0,841.11	-1,949,379.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45.64	-781,458.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	-8,574,777.38	-14,583,969.31

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71,199.01	28,970,241.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65,437.15	-17,757,156.1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24,193.84	211,159,110.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4,260,812.54	1,094,158.8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2,929,928.38	1,247,391,364.6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47,391,364.61	688,171,333.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4,461,436.23	559,220,030.9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742,929,928.38	1,247,391,364.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39,756,318.31	1,246,271,477.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73,610.07	1,119,887.4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929,928.38	1,247,391,364.6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定期存款及计提利息		40,630,865.0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合计		40,630,865.05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298,196.97
其中：美元	524,419.64	7.0288	3,686,040.76
欧元	6,260.62	8.2355	51,559.34
港币	254,151.04	0.9032	229,549.22
日元	51,968,063.00	0.0448	2,328,013.32
新加坡元	555.88	5.4586	3,034.33
应收账款			2,005,339.58

其中：美元	244,867.86	7.0288	1,721,127.22
欧元			
港币	314,672.22	0.9032	284,212.36
预付账款			84,220.44
其中：美元	11,885.00	7.0863	84,220.44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2,651,152.74
其中：美元	363,077.08	7.0288	2,551,996.18
欧元	10,206.25	8.2355	84,053.57
港币	16,721.64	0.9032	15,102.99
合同负债			1,390,377.52
其中：美元	194,605.21	7.1446	1,390,377.52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变更原因
VIVO OPTICS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主要经营地货币	报告期无变化
香港明月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主要经营地货币	本年新设，尚未开展经营

8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09,185.73	251,366.48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283,046.77	854,945.52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271,190.04	5,004,258.32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5,367.00	
合计	5,367.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年以内	5,850.00	5,850.00
合计	5,850.00	5,850.0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2、数据资源

83、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49,741.96	12,252,447.38
材料费	9,323,555.66	4,767,183.21
折旧摊销	4,562,932.43	3,287,811.40
技术服务费	13,626,654.57	12,343,125.21
租赁费	140,345.63	164,386.63
其他费用	3,059,239.61	2,173,543.72
合计	45,662,469.86	34,988,497.5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662,469.86	34,988,497.55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5年3月18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香港明月视光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合并范围相应变更。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25,885.00 ¹	江苏省镇江市	江苏省镇江市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和零售业	57.00%		新设
上海明月眼镜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新设
上海赛蒙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新设
VIVO OPTICS PTE. LTD	250,000.00 ²	新加坡	新加坡	批发和零售业		57.00%	新设
温州明月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新设
上海璞月视	2,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科技推广和	100.00%		新设

光技术有限公司	00			应用服务业			
香港明月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³	香港	香港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新设

注：1 单位：美元

2 单位：美元

3 单位：美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00%	7,125,196.71	13,531,261.84	34,765,774.78
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43.00%	3,679,766.18	3,440,000.00	6,394,421.61
VIVO OPTICS PTE.LTD	43.00%	-9,846.31		-41,925.4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	70,672,573.04	17,054,723.66	87,727,296.70	16,103,212.27	673,523.66	16,776,735.93	76,448,714.89	17,609,383.35	94,058,098.24	10,135,853.27	722,199.06	10,858,052.33

技有 限公 司												
上海 维沃 姆恩 光学 眼镜 销售 有限 公司	22,56 3,233 .30	380,7 32.08	22,94 3,965 .38	7,921 ,574. 42	151,6 43.04	8,073 ,217. 46	23,62 5,410 .38	321,2 76.72	23,94 6,687 .10	9,633 ,534. 94		9,633 ,534. 94
VIVO OPTIC S PTE.L TD	13,12 5.92		13,12 5.92	110,6 26.97		110,6 26.97	34,33 8.25		34,33 8.25	110,4 31.23		110,4 31.23

单位：元

子公司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江苏可奥 熙光学材 料科技有 限公司	112,386,8 57.40	14,541,21 7.78	14,541,21 7.78	27,898,30 0.28	111,876,8 38.18	15,681,96 9.89	15,681,96 9.89	15,154,37 8.38
上海维沃 姆恩光学 眼镜销售 有限公司	61,187,29 8.23	8,557,595 .76	8,557,595 .76	7,977,466 .23	67,027,36 8.37	8,280,202 .00	8,280,202 .00	12,378,04 7.20
VIVO OPTICS PTE.LTD.		- 22,898.39	- 21,408.07	- 22,094.98		- 20,123.12	- 20,377.55	- 19,792.92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本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无变化。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青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商务服务	3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41,216.30	549,482.6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266.34	-37,427.94
--综合收益总额	-8,266.34	-37,427.94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818,758.67	2,540,000.00		2,102,476.61		11,256,282.0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523,832.38		2,523,832.38			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02,476.61	1,815,527.1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23,832.38	1,471,679.90
合计	4,626,308.99	3,287,207.02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

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382,768.5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0 元）。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3,686,040.76	2,612,156.21	6,298,196.97	2,914,729.49	895,126.77	3,809,856.26
应收账款	1,721,127.22	284,212.36	2,005,339.58	2,785,015.10	180,787.79	2,965,802.89
应付账款	2,551,996.18	99,156.56	2,651,152.74	4,963,517.16	587,004.60	5,550,521.76
合同负债	1,390,377.52		1,390,377.52	288,257.10		288,257.10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89,411.4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39,752.42 元）。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不存在市场价格的风险。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61,281,005.88		661,281,005.8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1,281,005.88		661,281,005.88
理财产品		661,281,005.88		661,281,005.8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61,281,005.88		661,281,005.8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银行理财产品	661,281,005.88	产品期末净值	不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股权投资		净资产价值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917.72				-41,917.72							
合计	41,917.72				-41,917.72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各层次之间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期本公司未发生估值技术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集团不存在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较大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商务服务业	2000 万人民币	55.09%	55.0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合计持有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并通过上海明月实业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55.09%的股份；谢公兴系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有限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通过志明管理支配本公司 0.97%的股份。同时，谢公晚直接持有本公司 1.96%的股份，谢公兴直接持有本公司 1.93%的股份，曾少华直接持有本公司 0.51%的股份。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直接及间接支配本公司 60.46%的股份，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

谢公晚系谢公兴之兄，曾少华系谢公晚妹妹谢微微的配偶，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合计支配本公司 60.46%的股份，同时，谢公晚系本公司董事长、谢公兴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曾少华曾系本公司的副总经理，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能够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产生重大影响，能够对公司的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谢公晚、谢公兴、曾少华。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谢公晚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谢公兴	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曾少华	实际控制人
王雪平	董事、副总经理
朱海峰	职工董事
江肃伟	董事会秘书
尉静妮	财务总监

董毅	独立董事
苏勇	独立董事
刘一平	独立董事
金晓华	谢公晚配偶
谢旭韩	谢公晚子女
郭传策	谢公晚的亲属
郭晓和	谢公晚的亲属
郭传海	谢公晚的亲属
郭海尧	谢公晚的亲属
上海诺伟其定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伟其定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4.87%的股权
丹阳市志明企业管理有限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谢公兴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23.3462%的出资份额
镇江市海康光学有限公司	谢公晚的亲属郭春弟控制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南京迈视眼镜有限公司(注)	谢公晚的亲属黄丽荣控制且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南京明亮光学眼镜有限公司(注)	谢公晚的亲属郭美英持股 20%、亲属肖绍静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南京苏明光学眼镜有限公司(注)	谢公晚的亲属肖绍静持股 51%并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丹阳市开发区格里特眼镜批发部(注)	谢公晚的亲属郭传策控制的公司
瑞安市豪仔光学眼镜有限公司(注)	谢公晚的亲属郭传海控制的公司
上海立正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谢公晚配偶弟弟金祥持股 5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金祥配偶杨彩霞持股 50%的公司
南京中视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谢公兴配偶弟弟肖皖持股 6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丹阳市丰悦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朱海峰的配偶诸葛建月的个人独资企业
丹阳市洁优光学材料有限公司(注)	曾少华持股 49%并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的公司
上海特劳特营销咨询有限公司	持有诺伟其的 25.69%的出资份额
LIM SOONYEN ADAM	持有子公司上海维沃姆恩 43%的股权
ML TECH CO., LTD	持有江苏可奥熙 49.00%的股权,原名 KOC SOLUTION CO., LTD(以下简称“韩国 KOC”)
MITSUI CHEMICALS (CHINA) CO., LTD	韩国 KOC 的控股股东 MITSUI CHEMICALS, INC. 的全资子公司
MITSUI CHEMICALS INDIA PVT, LTD	韩国 KOC 的控股股东 MITSUI CHEMICALS, INC. 直接(99%)和间接(1%)持股 100%的公司
可奥熙(丹阳)光学贸易有限公司(注)	韩国 KOC 的全资子公司
V OPTICS PTE. LTD(注)	上海维沃姆恩少数股东 LIM SOONYEN ADAM 持股 100%的公司
丹阳钜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郭海峰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ML TECH CO., LTD	采购材料	46,487,465.93		否	56,734,794.29
MITSUI CHEMICALS (CHINA) CO., LTD	采购材料	17,903,220.97		否	7,820,135.42
可奥熙(丹阳)光学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7,145,343.45		否	14,124,795.51

丹阳市洁优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317,901.43		否	1,074,171.31
V OPTICS PTE. LTD	接受劳务	2,323,627.40		否	2,648,879.36
上海特劳特营销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6,150,000.00
杭州青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24,009.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明亮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镜片销售	165,121.34	164,839.38
瑞安市豪仔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镜片销售	876,591.15	979,898.87
可奥熙（丹阳）光学贸易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5,367.00	5,367.00
南京中视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镜片销售	1,696,495.68	1,948,555.93
MITSUI CHEMICALS INDIA PVT, LTD	原料销售	1,327,686.16	2,245,583.20
丹阳钜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镜片销售	199,488.50	161,383.18
上海立正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969.81
ML TECH CO. LTD	原料销售	1,401.3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可奥熙（丹阳）光学贸易有	房屋	5,367.00	5,367.00

限公司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317,988.06	6,989,501.97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京明亮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75,347.30	3,767.37	147,190.20	7,359.51
应收账款	瑞安市豪仔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107,846.29	5,392.31	155,753.44	7,787.67
应收账款	南京迈视眼镜有限公司	0.07	0.01	91,265.91	33,115.61
应收账款	南京苏明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486.40	486.40
应收账款	上海立正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734.00	734.00	734.00	734.00
应收账款	南京中视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502,260.72	25,113.04	664,865.58	33,243.28
应收账款	MITSUI CHEMICALS INDIA PVT, LTD	70,784.23	3,539.21	167,863.52	8,393.18
应收账款	ML TECH CO., LTD	12.23	0.61		
预付款项	MITSUI CHEMICALS (CHINA) CO., LTD	6,439,263.04		1,472,032.05	
其他应收款	丹阳钒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9,788.00	897.88	14,980.00	149.80
其他应收款	谢公晚			15.93	0.16
其他应收款	谢公兴			15.93	0.16
其他应收款	朱海峰			15.93	0.1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MLTECH CO., LTD	12,903,294.76	6,521,852.80
应付账款	可奥熙（丹阳）光学贸易有限公司	1,976,288.70	3,169,010.00
应付账款	丹阳市洁优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444,569.40	493,496.60
其他应付款	谢公晚		1,453.50
其他应付款	谢公兴		23,798.22
其他应付款	瑞安市豪仔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870.00	87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中视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V OPTICS PTE LTD		221,137.46
其他应付款	南京明亮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9,570.00	

合同负债	丹阳钒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30	0.27
合同负债	南京中视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2,515.40	
合同负债	MITSUI CHEMICALS INC	22,857.66	23,376.68

7、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服务合同金额：

项目	期末余额（元）
----	---------

广告费	17,317,435.36
业务宣传费	5,048,584.90
合计	22,366,020.26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金额为 251,650.00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5
利润分配方案	经 2026 年 4 月 2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公司流通股股本 200,732,6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00,366,309.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未发生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本报告期未发生资产置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未发生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原料分部、眼视光产品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实际情况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原料分部	眼视光产品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71,824,105.64	755,676,604.64		827,500,710.28
分部间交易收入	40,562,751.76	2,273,000.44	42,835,752.20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66.34		-8,266.34
信用减值损失	-28,028.02	-973,494.77		-1,001,522.79
资产减值损失	16,199.62	3,397,356.99		3,413,556.61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6,660,621.71	216,623,831.00	-327,584.70	233,612,037.41
所得税费用	2,119,403.93	27,774,894.25		29,894,298.18
净利润（净亏损）	14,541,217.78	188,848,936.75	-327,584.70	203,717,739.23
资产总额	87,727,296.70	1,935,582,737.74	2,907,312.54	2,020,402,721.90
负债总额	16,776,735.93	200,040,047.55		216,816,783.4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2022 年 11 月 15 日，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成都明城眼镜有限公司，请求支付货款 3,098,127.82 元及相应利息。2023 年 4 月 3 日，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出具（2022）苏 1181 民初 10517

号一审判决书，判决成都明城眼镜有限公司于判决书生效后十日内支付价款 3,098,127.82 元及相应利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成都明城眼镜有限公司累计支付价款 100,335.08 元。截止审计报告日，本案已经进入执行阶段，目前尚未执行完结。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623,039.58	87,289,659.05
1 至 2 年	452,193.50	2,603,363.37
2 至 3 年	875,142.87	2,555,030.43
3 年以上	8,066,050.82	6,591,348.67
3 至 4 年	1,965,028.72	3,269,330.66
4 至 5 年	3,061,819.73	589,436.76
5 年以上	3,039,202.37	2,732,581.25
合计	87,016,426.77	99,039,401.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38,082.21	8.32%	7,238,082.21	100.00%		7,461,998.09	7.53%	7,461,998.0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778,344.56	91.68%	5,089,032.00	6.38%	74,689,312.56	91,577,403.43	92.47%	5,661,365.32	6.18%	85,916,038.11
其中：										
合计	87,016,426.77	100.00%	12,327,114.21	14.17%	74,689,312.56	99,039,401.52	100.00%	13,123,363.41	13.25%	85,916,038.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7,238,082.2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明城眼镜有限公司	2,997,792.77	2,997,792.77	2,997,792.77	2,997,792.77	100.00%	涉及诉讼
吉林省华视眼镜有限公司	582,747.40	582,747.40	582,747.40	582,747.40	100.00%	涉及诉讼
福建眼之窗眼镜有限公司	672,241.96	672,241.96	672,241.96	672,241.96	100.00%	涉及诉讼
乌鲁木齐为民视界眼镜有限公司	735,772.45	735,772.45	694,160.45	694,160.45	100.00%	涉及诉讼
其他	2,473,443.51	2,473,443.51	2,291,139.63	2,291,139.63	100.00%	涉及诉讼或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461,998.09	7,461,998.09	7,238,082.21	7,238,082.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089,032.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7,623,033.58	3,881,151.69	5.00%
1 至 2 年	452,137.50	45,213.75	10.00%
2 至 3 年	181,038.42	36,207.68	20.00%
3 至 4 年	644,792.70	322,396.35	50.00%
4 至 5 年	366,399.15	293,119.32	80.00%
5 年以上	510,943.21	510,943.21	100.00%
合计	79,778,344.56	5,089,032.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61,998.09		159,964.43	63,951.45		7,238,082.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61,365.32	3,660,326.59	4,132,808.10	99,851.81		5,089,032.00
合计	13,123,363.41	3,660,326.59	4,292,772.53	163,803.26		12,327,114.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本年度本公司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3,803.2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286,813.69		21,286,813.69	24.46%	1,064,340.68
第二名	6,509,236.17		6,509,236.17	7.48%	325,461.81
第三名	5,000,060.20		5,000,060.20	5.75%	250,003.01
第四名	3,666,673.54		3,666,673.54	4.21%	183,333.68
第五名	2,997,792.77		2,997,792.77	3.45%	2,997,792.77
合计	39,460,576.37		39,460,576.37	45.35%	4,820,931.9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019,753.43	7,509,737.92
合计	10,019,753.43	7,509,737.9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766,896.56	4,518,103.02
备用金	1,218.00	1,218.00
保证金	2,300,728.48	2,417,743.54
其他	158,845.73	754,290.01
合计	10,227,688.77	7,691,354.5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7,921,305.13	5,557,907.54
1 至 2 年	225,540.61	189,661.29
2 至 3 年	137,057.29	916,106.81
3 年以上	1,943,785.74	1,027,678.93
3 至 4 年	916,106.81	135,673.93
4 至 5 年	135,673.93	812,515.90
5 年以上	892,005.00	79,489.10
合计	10,227,688.77	7,691,354.5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725.71	1.04%	106,725.71	100.00%		105,760.71	1.38%	105,760.7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20,963.06	98.96%	101,209.63	1.00%	10,019,753.43	7,585,593.86	98.62%	75,855.94	1.00%	7,509,737.92
其中：										
合计	10,227,688.77	100.00%	207,935.34	2.03%	10,019,753.43	7,691,354.57	100.00%	181,616.65	2.36%	7,509,737.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6,725.7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自然人	105,760.71	105,760.71	106,725.71	106,725.71	100.00%	涉及诉讼、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5,760.71	105,760.71	106,725.71	106,725.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1,209.6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往来款	7,688,625.46	76,886.25	1.00%
保证金	2,275,228.48	22,752.29	1.00%
其他	157,109.12	1,571.09	1.00%
合计	10,120,963.06	101,209.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75,855.94		105,760.71	181,616.6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5,353.69		965.00	26,318.6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1,209.63		106,725.71	207,935.3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760.71	965.00				106,725.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855.94	25,353.69				101,209.63
合计	181,616.65	26,318.69				207,935.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968,714.07	2-5 年及 5 年以上	9.47%	10,394.58
第二名	保证金	493,350.00	5 年以上	4.82%	4,933.50
第三名	保证金	120,150.00	1-2 年	1.17%	1,201.50
第四名	保证金	100,000.00	5 年以上	0.98%	1,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100,000.00	3-4 年	0.98%	1,000.00
合计		1,782,214.07		17.42%	18,529.5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658,187.87		33,658,187.87	32,658,187.87		32,658,187.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1,216.30		541,216.30	549,482.64		549,482.64
合计	34,199,404.17		34,199,404.17	33,207,670.51		33,207,670.5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可奥熙光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708,597.93						7,708,597.93	
上海维沃姆恩光学眼镜销售有限公司	1,520,000.00						1,520,000.00	
上海明月	10,000.00						10,000.00	

眼镜有限公司	0.00						0.00	
上海赛蒙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1,129,589.94						1,129,589.94	
莱蒙(上海)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300,000.00						10,300,000.00	
温州明月眼视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璞月视光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2,658,187.87		1,000,000.00				33,658,187.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青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49,482.64				-8,266.34						541,216.30	
小计	549,482.64				-8,266.34						541,216.30	
合计	549,482.64				-8,266.34						541,216.3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6,267,749.24	291,247,032.97	640,848,904.66	264,519,924.52
其他业务	15,532,709.25	17,043,252.92	11,833,567.90	13,556,372.48
合计	701,800,458.49	308,290,285.89	652,682,472.56	278,076,297.0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镜片销售	624,018,280.25	265,192,675.71					624,018,280.25	265,192,675.71
成镜销售	55,466,179.32	20,657,301.30					55,466,179.32	20,657,301.30
镜架销售	6,170,390.75	4,368,693.60					6,170,390.75	4,368,693.60
眼镜周边及其他	16,145,608.17	18,071,615.28					16,145,608.17	18,071,615.2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701,710,945.88	308,266,766.84					701,710,945.88	308,266,766.84
国外	89,512.61	23,519.05					89,512.61	23,519.0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专业设备制造业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697,416,423.29	305,223,073.61					697,416,423.29	305,223,073.6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384,035.20	3,067,212.28					4,384,035.20	3,067,212.28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420,912,844.91	202,390,093.55				420,912,844.91	202,390,093.55	
经销	217,660,246.23	82,637,909.04				217,660,246.23	82,637,909.04	
直营电商	58,119,500.59	22,128,130.70				58,119,500.59	22,128,130.70	
样板体验店	5,107,866.76	1,134,152.60				5,107,866.76	1,134,152.60	
合计	701,800,458.49	308,290,285.89				701,800,458.49	308,290,285.8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¹	到货款	主要销售镜片、镜架与成镜	是	27,272,201.26	法定质保

注: 1 交付时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786,828.92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643,558.23	13,802,768.7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66.34	-37,427.9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2,333.08	4,535,921.22
理财产品收益	3,804,272.94	4,648,251.76
合计	22,501,897.91	22,949,513.76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1,320.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26,308.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876,643.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5,737.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79.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00,025.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7,990.72	
合计	26,725,613.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0%	0.9611	0.96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3%	0.8280	0.828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